

2024 |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功不唐捐 久久为功

维信诺董事长 张德强

尊敬的维信诺全体股东：

大家好！砥砺前行又一年，感恩大家的信任和持续陪伴。创新的时代，筑梦的路上，我们持续筑基、蓄能、增势，依然对未来充满信心。

这一年，我们在智能手机领域出货量保持增长，品牌客户供货合作范围和合作力度提升，诸如全新发光材料体系、智能分区多频 LTPO 技术、多款低功耗高性能组合解决方案等新技术持续赋能产品保持领先优势。我们新市场业务转型取得显著进展，在智能家居、教育、工控、游戏机等领域已量产供货。我们在中尺寸领域实现品牌客户的卷轴屏车载显示产品供货，全球首发中尺寸宽频 LTPS 技术、发布 AMOLED 全氧化物中尺寸解决方案，精进中尺寸技术的同时，投建的高世代线已经开工建设。智能像素化技术推出手表、手机和中尺寸的全系列展品，加速推进量产。Micro-LED 业务加速，量产线建成，产品成功点亮。

回望这一年，外部宏观环境逐步改善，行业发展前景更加清晰明朗，中国 AMOLED 显示发展提速，在全球市场占据近半壁江山，更多的消费者被“国产屏”圈粉。维信诺屏幕品牌影响力提升，客户给与“优秀质量奖”等认同，公司营收同比增长 33.8%。

把企业经营好是根本任务，公司要不断完善自身，持续练好内功。我们始终认为，创新是未来的致胜之道，要坚持“不变”的创新决心去应对“万

变”的外部环境。五年中期发展战略行至半程，公司目标稳步推进。AMOLED 小尺寸领域已比较成熟，精益经营的重要性凸显，降本增效还有空间，我们持续向内部要效率，要提升发展的“含金量”。中尺寸 AMOLED 市场前景广阔，将是决定未来市场格局的胜负手，要坚定抓住技术创新的“牛鼻子”，积极把握业务布局的关键时机，赢得未来更大的价值提升空间。

深耕显示领域 20 多年，我们一直坚持长期眼光的判断，通过创新技术响应国家战略发展需求，推动新型显示产业和上下游的协同升级，创造出直观可感、切实落地的价值。新型显示是现代产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在显示产业与实体经济中的关键作用，对“硬科技”企业在制度层面给与了更多的支持，在市场融资层面增强了包容性与适应性，助力企业整合资源、转型升级，从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不可否认的是，创新之路无坦途、更无捷径，挑战也从未“离场”。我们时刻保持危机意识，面对“全球首款”的率先突破不能自我满足，面对重资产、长周期的产业投资特征，对每一项投资都慎之又慎，每一个决策也都异常坚定。

让公司有价值是我们的本职工作，也是公司市值的基础。我们秉持开放透明的沟通原则，在合规的前提下，未来将加强主动分享战略规划、财务状况、业务进展等信息，多倾听股东的意见和建议，让大家真正参与到公司的成长历程中。希望大家给予 AMOLED 这条投资赛道更多一些信心，充分理解公司前景、发展理念和战略定位。对未来越有信心，对当下越有耐心。

以科技创新引领中国 OLED 产业是公司的使命。越是伟大的事业，往往越是充满曲折。公司优秀人才队伍不断壮大，我们在不断解决问题中稳健前行，

在脚踏实地中顽强奋斗。愿志同道合的股东们与我们持续携手前行，您的信任，是我们前行的重要动力！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德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任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建起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对公司未来计划及发展规划等前瞻性内容，系公司管理层的初步预测，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内容具体请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3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11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十节 财务报告11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维信诺	指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巨潮资讯网	指	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合肥建曙	指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团队代表构成一致行动人
昆山集体资产公司	指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与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团队代表构成一致行动人
团队代表	指	合肥建曙和昆山集体资产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管理团队代表张德强先生、严若媛女士
西藏知合	指	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江苏维信诺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维信诺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固安云谷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霸州云谷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国显光电	指	公司全资孙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固安显示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维信诺（固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维信诺	指	公司参股公司，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国显	指	公司参股公司，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国显	指	公司参股公司，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显示中心	指	国显光电全资子公司，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成都辰显	指	公司参股公司，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青岛电子	指	公司参股公司，青岛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合肥电子	指	公司参股公司，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本次激励计划	指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OLED	指	有机发光显示器件（Organic Light-Emitting Display 的英文简称）
AMOLED	指	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splay 的英文简称）
Micro-LED	指	微米级发光二极管显示器件
LCD	指	液晶显示器件（Liquid Crystal Display）
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维信诺	股票代码	00238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维信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Visionox Technology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Visiono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德强		
注册地址	昆山开发区夏东街 658 号 1801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33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 年 8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汕头市金平区岐山北工业片区 02-02 号地块”变更至“昆山开发区夏东街 658 号 1801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1 号院 7 号楼环洋大厦二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5		
公司网址	http://www.visionox.com		
电子信箱	IR@visionox.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凤英	丁文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1 号院 7 号楼环洋大厦二层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1 号院 7 号楼环洋大厦二层
电话	010-58850501	010-58850501
传真	010-58850508	010-58850508
电子信箱	IR@visionox.com	IR@visionox.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 1 号院 7 号楼环洋大厦二层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725481091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1 年 3 月公司原控股股东西藏知合与合肥建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并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合肥建曙与昆山集体资产公司签署《一致

	行动协议》，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合肥建曙、昆山集体资产公司与公司团队代表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协议签署后，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及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佑敏、路凤霞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7,928,661,938.26	5,925,733,237.70	33.80%	7,476,692,60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5,335,257.92	-3,726,117,846.15	32.76%	-2,066,493,65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01,563,110.12	-3,802,383,723.54	18.43%	-2,216,198,17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5,696,012.62	2,166,068,311.92	-83.12%	2,845,256,39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080	-2.7133	33.37%	-1.5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080	-2.7133	33.37%	-1.5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04%	-37.72%	0.68%	-16.25%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38,085,286,148.14	39,093,585,997.97	-2.58%	40,069,101,00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49,372,070.54	8,137,800,196.79	-31.81%	11,714,469,778.4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7,928,661,938.26	5,925,733,237.70	OLED 产品及相关技术许可及服务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6,307,025.70	53,643,623.55	包括手续费及废旧物资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7,882,354,912.56	5,872,089,614.15	OLED 产品及相关技术许可及服务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96,777,127.67	2,136,439,002.22	1,913,785,087.90	2,081,660,72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343,194.05	-546,236,058.66	-620,374,430.32	-708,381,57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0,105,873.03	-659,590,815.30	-655,512,910.78	-1,136,353,51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2,352,350.26	303,562,937.11	-669,692,339.42	-220,526,935.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8,496,666.31	-399,376.55	4,949,605.95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	99,133,722.53	88,388,798.75	95,726,037.10	

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56,900.54	33,327.84	-23,805.6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4,423,836.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79,054.40	3,935,558.99	1,125,459.22	
债务重组损益	86,445,556.06		-1,204,753.27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78,286,277.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1,387.92	858,248.34	6,534,525.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943,887.57	8,626,682.51	12,777,344.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5.07	13,907,364.22	17,006,894.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935,086.00	11,269,998.27	31,459,276.53	
合计	596,227,852.20	76,265,877.39	149,704,519.5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报告期内收到的代扣代缴税金手续费返还、增值税加计抵减额、业务调整支出。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电子信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公司聚焦 AMOLED 业务，所处新型显示产业是电子信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基础，也是最具活力的产业之一，全球产业整体规模已超千亿美元。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缓慢复苏，消费电子需求整体回暖，国内经济稳中向好，我国新型显示产业持续突破创新，产业链韧性增强。在国家各项产业政策的积极引导下，我国以 AMOLED 为代表的新型显示产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期，自主创新实力增强，市场份额逐步提升。

公司所处的 AMOLED 显示面板生产制造居于产业链的战略枢纽位置，可带动上游关键设备和原材料产业的成长，也为下游终端应用提供显示技术实现可能性。显示面板生产属于重资产型产业，前期建设投入高、周期长，通常因单位成本较高而产生亏损。参考 LCD 历史发展情况，未来随着 OLED 产能加速释放、终端应用场景持续丰富，以及供应链本地化程度加深将改善生产成本，行业盈利能力可以得到明显改善。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聚焦于新型显示业务，研发、生产和销售 OLED 小尺寸、中尺寸显示器件，以及 Micro-LED 显示屏，应用领域涵盖智能手机、智能穿戴、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超大尺寸等方面，并开拓布局智慧家居、工控医疗和创新商用等领域的应用和服务。

OLED 显示屏是一种自发光显示技术，在结构上由非常薄的有机材料层和其他功能层组成，电流通过时有机材料可以自行发光，因此产品更轻薄、能耗更低、响应速度更快、显示画质更优异。作为第三代显示技术，AMOLED 近年来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全球市场处于高速扩张期，小尺寸领域渗透率持续高位攀升，中大尺寸应用迎来高速增长拐点。

报告期内，全球 AMOLED 智能手机面板持续保持强劲增长态势。根据 CINNO Research 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市场 AMOLED 智能手机面板出货量约 8.8 亿片，同比增长 27%，创历史新高。Omdia 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 AMOLED 面板手机市场渗透率已超过 50%，并将持续提升；到 2030 年，预计 IT 产品 AMOLED 面板出货年复合增长率达 26.5%，车载显示 AMOLED 面板出货年复合增长率达 30.6%，AMOLED 将进一步提升中尺寸增量市场份额。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新型显示整体解决方案创新型供应商，以“拓展视界，提升人类视觉享受”为愿景，“以科技创新引领中国 OLED 产业”为使命，专注 OLED 事业二十余年，已发展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全球 OLED 产业领军企业。

1、持续推进技术创新，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显示行业具有高技术门槛特征，公司始终以自主创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坚持从基础研究到中试到量产的创新实践路径，实现从“科学”到“技术”再到“产业”的转化。随着产业链协同合作的进一步加深，公司将产学研创新发展模式深化发展为产、学、研、用创新发展模式，实现技术创新到商用落地的高效转化和产业化。

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创新管理体系，采用正向研发、结构化、差异化的技术创新方法，通过技术迭代，保持技术持续领先性；利用集成产品开发体系，提升产品创新进程；构建开发研发平台，强化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并持续拓展产业应用升级，协同产业链共同创新。

公司基于自主创新的发展模式，形成了前沿创新、产品创新、量产创新的阶梯式技术创新体系。公司以“N+3 代”进行前沿技术研发，以“N+1 代”进行产品技术研发，从而保障公司创新技术的持续领先，以及新技术在生产线的快速规模

量产。报告期内，公司在折叠、卷曲、透明显示、低功耗、超薄、护眼显示、屏下集成以及中尺寸 AMOLED 技术等方面持续精进创新技术，相关产品受到市场欢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主导国际标准 5 项、国家标准 11 项、行业标准 9 项。公司荣获由国务院颁发的“国家技术发明奖一等奖”，联合国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和我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共同颁发的“中国专利金奖”等重要奖项。公司打造了屏下摄像、超高刷新率、变频低功耗等 AMOLED 产业技术专利家族，在最新关键技术、工艺、材料方面拥有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专利族群，实现自主可控，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申请专利 13,631 件，其中发明专利 11,727 件、实用新型专利 1,623 件，外观设计专利 281 件；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已授权发明专利 46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8 项、外观设计专利 18 项。

2、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精益经营提升效率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主动发现和把握发展机遇，深化客户需求洞察并快速响应市场变化，保障高质量的产品交付。公司强化公司经营管理，优化经营体系，不断提升运营效率极限，提升产线规模效益优势，实现“增效、降本、提质”，以实现更好的业绩目标。

公司建立从战略、规划到计划执行的经营管理体系，实现规划牵引和过程管控，以支撑公司的经营目标；通过清晰明确的交付策划、具有较强控制能力的交付管理、快速响应的交付执行，实现多产品种类、多客户、多工厂、高质量、高效的集成管理交付，建立健全集成交付体系；建设可复制的有公司特色的精益生产体系，驱动全员参与、持续改善，打造高水平的生产制造竞争力；以客户价值为导向，构筑全面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提供最具竞争力产品质量与服务，实现质量带动经营；完善高效流程体系，打造流程型组织；持续打造数字化支撑体系，夯实组织能力建设。

经过多年的供货合作，公司与荣耀、小米、OPPO、vivo、华米、中兴、努比亚、摩托罗拉、谷歌等全球领先的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的头部品牌终端厂商始终保持良好密切的合作关系。

3、产业协同创新，构建产业新生态

公司持续强化与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创新，推进技术和材料的本地化进程，构建健康的产业生态。公司为上游厂商创新技术导入提供多个产品验证平台，通过联合技术开发、工艺设计创新来研发高效率、长寿命、高色纯度的材料和创新设备类产品，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持续降低产品成本。公司在产业链上的本土化进程业内领先，持续突破导入量产，上游本地化率同比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联合产业链公司完成了全球首颗嵌入式 RRAM 存储技术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的开发认证，产品具备成本更低、面积更小、效率更高等优势，满足可量产要求。

公司强化通过技术与产品的协同创新，夯实与下游终端客户的合作基础；通过严格依照“快速、公正、及时沟通”原则进行客户关系的系统化管理，及时响应客户沟通需求，全面提升客户综合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交付能力，深化与头部品牌客户的合作深度。公司与主流品牌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的供应链合作关系，海外子公司正常运营，将加速拓展海外市场。

公司坚持与战略伙伴共同发展，推动打造具有先进性、规模性和安全性的产业生态，促进产业健康发展，实现双赢；持续加强与品牌客户的合作，联合探究创新方案，以中高端市场为主优化产品与客户结构，打造具备价格竞争力的创新显示产品。

4、优秀人才战略与企业文化，驱动公司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

人才是企业的第一资源，是企业的核心战略资源。公司始终如一地重视人才的培养和人才体系的建设，以人才为核心驱动企业长久发展，打造具有创新能力、交付能力，最具客户意识、经营意识的卓越团队。

公司坚持“以创新者为本、创业者为本”理念，用业绩与文化选拔优秀人才，构建多元化、个性化的激励体系。公司持续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制定合适的人才培养与人才成长方案，团队通过不断学习，实现人力价值增值，打造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维信诺的创新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务实创新的企业文化，公司团队持续创新、高效务实、使命必达、追求卓越，坚守 OLED 事业理想。以公司文化为准则，公司制定了匹配业务目标的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并坚定执行，通过管理机制确保公司可持续性创新。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随着消费电子行业景气度逐步回暖，OLED 手机面板需求旺盛，产品价格有所上涨。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一强两新”中期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巩固新兴显示领域的领先优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以头部客户 OLED 显示产品为重点方向，供应客户的多款产品，出货量大幅增长。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29 亿元，同比增长 33.80%，其中 OLED 产品营收 74.94 亿元，同比增长 46.01%。

客户结构均衡 市场份额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提升客户体验，不断拓展多元化品牌客户群体，海外子公司加速开拓市场，保持客户结构均衡，并深化与头部品牌客户的合作力度，提升客户高端产品系列的供货份额。公司与品牌客户合作范围涵盖智能手机、智能穿戴、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等中尺寸 AMOLED 产品，以及智能家居等新市场。CINNO Research 数据显示，2024 年维信诺 AMOLED 智能手机面板出货量同比增长 44.3%，位居全球第三。维信诺高端产品出货持续攀升，在新材料体系和护眼显示方面处于行业领先。车载显示领域，“红旗·维信诺 联合创新实验室”首个合作成果落地，全球首款 14.2 英寸车载滑移卷曲 AMOLED 屏幕量产，应用于“红旗·国雅”高端行政轿车的中控屏。拓展新市场应用取得较大进展，智能家居、教育、工控、游戏机等领域已量产供货。

公司还积极响应 AMOLED 中尺寸市场需求，投资布局高世代 AMOLED 产线，报告期内举行了第 8.6 代 AMOLED 生产线开工活动。公司将打造全球首条智能像素化技术产线，抢占新产品技术高地，进一步挖掘 AMOLED 增长潜力。

坚持创新 提升 AMOLED 全尺寸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 AMOLED 应用的小、中、大的全尺寸领域，从低功耗、高性能、屏下集成、透明显示、柔性形态等全面重点发力，保持技术与产品的创新性。报告期内，公司发布全新发光材料体系 Foremost（简称 F1）、业界最先进调光护眼方案，业内首发 MLA+ COE 和 UBA+COE 的低功耗高性能组合解决方案、全球首发中尺寸宽频 LTPS 技术，发布智能分区多频 LTPO 技术、AMOLED 全氧化物中尺寸解决方案，发布 14.2 英寸滑移卷曲 AMOLED 中控屏、12.6 英寸 AMOLED 透明一体机解决方案，柔性 AMOLED 智能表皮车载显示解决方案、3D 球面贴合穿戴显示解决方案、AMOLED 曲面悬浮显示解决方案以及业内首个 AMOLED 屏下定向发声、AMOLED Real In-cell 屏内集成方案。

公司参股的合肥维信诺布局的智能像素化技术，具有无精密金属掩模版、独立像素、高精度的特点，可以满足全尺寸 AMOLED 产品的生产需求。该技术已推出手表、手机以及中尺寸全系列展品，以技术创新牵引市场，并快速推进量产。公司参股的成都辰显深入布局商显领域，持续迭代创新产品，发布全球首台 108 尺寸 P0.7 TFT 基 Micro-LED 显示屏，以及多个国内和国际首款 Micro-LED 拼接屏体。成都辰显投建的中国大陆首条 TFT 基 Micro-LED 量产线及首台量产产品已举办点亮仪式，将加速量产进程。

提升经营效率 保障高质量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经营管理，优化经营体系，提升运营效率。公司昆山第 5.5 代 AMOLED 生产线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升级产线提高优质产能，覆盖数字时代更多应用场景的创新产品；公司固安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产能持续释放，稼动率维持较高水平，保障核心品牌客户的高质量交付；公司参股的合肥第 6 代柔性 AMOLED 生产线量产供货搭载低功耗动态刷新率技术、折叠等新技术的产品，产能持续释放，并供货了多款高端产品；公司参股的广州增城模组线已批量交付多家一线品牌客户的多款高端产品；公司参股的合肥模组线持续量产供货品牌客户产品。在高质量的交付下，维信诺荣获小米、vivo 等合作客户颁发的“最佳合作伙伴”、“优秀质量奖”与“最佳交付奖”等荣誉。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928,661,938.26	100%	5,925,733,237.70	100%	33.80%
分行业					
OLED 显示	7,591,211,669.61	95.74%	5,344,776,090.46	90.20%	42.03%
其他	337,450,268.65	4.26%	580,957,147.24	9.80%	-41.91%
分产品					
OLED 产品	7,493,752,321.34	94.51%	5,132,339,403.36	86.61%	46.01%
其他产品或服务	434,909,616.92	5.49%	793,393,834.34	13.39%	-45.18%
分地区					
境内	7,120,216,487.67	89.80%	5,363,655,776.63	90.51%	32.75%
境外	808,445,450.59	10.20%	562,077,461.07	9.49%	43.83%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7,928,661,938.26	100.00%	5,925,733,237.70	100.00%	33.8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OLED 显示	7,591,211,669.61	8,231,992,367.70	-8.44%	42.03%	10.42%	31.04%
其他	337,450,268.65	321,603,760.99	4.70%	-41.91%	-42.77%	1.43%
分产品						
OLED 产品	7,493,752,321.34	8,211,557,045.90	-9.58%	46.01%	10.64%	35.03%
其他产品或服务	434,909,616.92	342,039,082.79	21.35%	-45.18%	-42.52%	-3.65%
分地区						
境内	7,120,216,487.67	7,724,719,851.84	-8.49%	32.75%	5.97%	27.41%
境外	808,445,450.59	828,876,276.85	-2.53%	43.83%	13.92%	26.92%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7,928,661,938.26	8,553,596,128.69	-7.88%	33.80%	6.69%	27.4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OLED 显示	销售量	片	81,514,745.00	56,083,859.00	45.34%
	生产量	片	84,254,448.00	54,524,837.00	54.52%
	库存量	片	6,318,864.00	3,579,161.00	76.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报告期内，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回暖，OLED 手机面板需求持续向好，公司 OLED 产品销售量与销售额同比大幅增长，使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收入均显著增长。
-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分行业收入中的其他行业收入，以及分产品收入中的其他产品或服务收入有所下降。

- 3、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量大幅增长，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同时，通过精益经营、高效管理和技术创新，公司 OLED 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 35.03 个百分点。受此推动，分行业中的 OLED 显示行业毛利率及分产品中的 OLED 产品毛利率均较上年同期实现显著提升。
- 4、受库存结构变化及销售备货影响，期末库存量有所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OLED 显示	材料、人工、折旧等	8,231,992,367.70	96.24%	7,455,125,155.53	92.99%	10.42%
其他行业	材料、人工、折旧等	321,603,760.99	3.76%	561,942,298.76	7.01%	-42.7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OLED 产品	材料、人工、折旧等	8,211,557,045.90	96.00%	7,422,051,410.73	92.58%	10.64%
其他产品或服务	材料、人工、折旧等	342,039,082.79	4.00%	595,016,043.56	7.42%	-42.52%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成本也有所增加，导致分产品中 OLED 产品成本和分行业中的 OLED 显示行业成本较上年度增加。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避免商业秘密泄露，公司按业务及产品区分营业成本。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合肥国显，合肥国显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2024 年 12 月外部股东对合肥国显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合肥国显股权比例下降至 33.33%，合肥国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截至目前，公司认缴合肥国显 20%的出资份额。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505,669,289.7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9.4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662,092,693.97	33.57%
2	第二名	1,239,287,193.97	15.63%
3	第三名	970,463,016.02	12.24%
4	第四名	331,054,323.51	4.18%
5	第五名	302,772,062.28	3.82%
合计	--	5,505,669,289.75	69.4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690,977,732.6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2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706,802,499.43	24.28%
2	第二名	379,524,139.70	5.40%
3	第三名	219,570,076.51	3.12%
4	第四名	197,724,466.00	2.82%
5	第五名	187,356,551.04	2.67%
合计	--	2,690,977,732.68	38.2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4,394,797.29	74,741,351.41	106.5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同时加大了品牌宣传力度，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558,082,478.58	407,301,393.22	37.02%	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扩大，以及新产线建设进度，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858,165,108.24	869,212,249.63	-1.27%	

研发费用	1,150,455,229.36	1,193,831,161.21	-3.63%	
------	------------------	------------------	--------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低频技术迭代开发	通过实现更进一步低频技术开发降低屏幕功耗，提升产品性能	技术开发中	量产	实现屏体功耗进一步降低，提升 OLED 产品竞争力
折叠产品性能提升	提升折叠产品的抗冲击等性能，优化产品模组结构	量产	量产	提升 OLED 折叠产品竞争力
OLED 高画质提升技术	进一步提升高亮、高刷、高频 PWM 调光技术等产品能力，优化屏幕显示效果，并实现绿色护眼	量产	量产	提升显示画质，增强产品竞争力
TFT 特性提升	通过 TFT 膜层结构调整，对 TFT 特性曲线进行优化，提升画质效果	技术开发中	量产	提升显示画质，增强产品竞争力
模组减薄技术开发	对模组叠层进行减薄优化，降低模组厚度	技术开发中	量产	实现产品轻薄化，提升产品竞争力
L-Max 光取出	通过调整屏体和模组结构，将被偏光片损失的光更大程度的提取出来，从而实现更高的光取出效率	技术开发中	量产，光效提升>20%	进一步节省产品功耗，提升 OLED 产品竞争力
分区多频技术	同一屏体支持多个不同驱动频率的范围，降低屏体的功耗，提升整机续航能力	量产	量产，IC 功耗降低≥10%	整机续航能力提升，提升屏体竞争力
透明显示技术	在一期的基础上，通过工艺优化和设计结构调整，进一步提升透明显示的透过率和画质，获得更好的性能表现	技术开发完成，待量产	量产，大幅度提升透过率>50%，并降低黄度	透明显示技术迭代，以更好的性能吸引客户群体，提升技术影响力
ALD 技术	通过原子气相沉积，制备高密度、高质量的氧化物薄膜，布局未来高迁氧化物领域	技术开发中	量产，实现 50 迁移率具备量产化能力的 ALD 全氧化物产品结构	高性能低成本的氧化物面板路径
智能表皮技术	创意进行结构设计，将 OLED 与装饰显示结合，拓展 OLED 的应用空间和创意思路，将技术延伸到更广的应用领域	技术开发完成，待量产	量产	拓展 OLED 的应用场景，提升技术影响力
左右窄边框技术开发	通过 GIP 设计调整，能够实现对左右边框宽度减小，进一步提升屏占比，满足客户需求	技术开发中	量产，减小柔屏左右边框宽度，提高屏占比	完成左右窄边框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超高 PPI 技术	为满足 VR 的显示要求，开发超高 PPI 的	技术开发中	量产，满足 VR 显示要求，匹配相关产品	完成超高 PPI 技术开发，包含阵列及

	技术方向，提高玻璃基 OLED 产品竞争力			OLED 发光部分，布局 VR 产品领域
Padbending 小弯折半径技术开发	随着全面屏的屏占比要求越来越高，下边框尺寸正在逐步压缩，这样可以使屏幕下巴收窄，提高屏占比，符合终端客户需求	技术开发完成，待量产	量产，实现 Padbending R0.1mm	完成小弯折半径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屏下 UDC 技术	通过屏体设计改善，解决屏下摄像头产品孔区显示问题，极限优化显示效果，实现主副屏不可见	技术开发完成，待量产	量产，改善低灰阶 mura 问题，画质效果提升	提升屏下摄像头的画质，增强产品竞争力
260Hz 高刷新技术	通过屏体设计调整，获得 240Hz 的屏体刷新率，支撑极致的游戏体验	技术开发完成，待量产	量产，目前实现整机 260hz 刷新率，提升游戏体验	提升 OLED 产品竞争力
LTPS 低刷	手机端的低功耗需求持续增长，中低端 LTPS 手机低刷能够带来很好的 IC 功耗收益，本技术通过电路设计低刷功能	技术开发中	量产，实现 LTPS 20Hz 低刷新，IC 功耗降低 $\geq 10\%$	LTPS 手机低刷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
宽频显示技术	通过电路设计调整，直至更宽范围的频率调整，能够满足不同场景的应用需求	技术开发完成，待量产	量产，实现 20~640Hz 宽频刷新	提升中尺寸 OLED 产品的竞争力
裸眼 3D	裸眼 3D 技术的开发和应用正在不断扩展，其优势在于无需额外设备即可提供立体视觉效果，极大地提升了用户体验	技术开发中	量产，提升画质并实现可切换裸眼 3D 功能	突出产品的差异化，拓展 OLED 技术的应用范围
屏下红外识别技术	红外人脸识别技术，能够更好的满足全面屏的要求，在达成好显示效果的同时满足红外识别要求	技术开发完成，待量产	量产，UDIR 区域画质与主屏一致，且红外识别效果达成规格	提升全面屏效果，达到极致的屏占比
电磁笔技术（EMR）	通过 TP 制程的设计和结构调整，兼容 EMR 电磁触控功能，实现主动笔与触控的功能集成	技术开发中	量产，TP 与 EMR 功能互不干扰，满足规格要求	技术高度集成，实现主动笔的替代，降低终端开发
新型模组结构产品技术开发	Glass + TFE + on Cell TP 形态产品具有轻（重量）、薄（厚度）、窄（边框）等优点，特别适合智能穿戴产品，发挥我司 TFE 封装优势，匹配客户需求也符合 BU1 产品技术规划	技术开发已完成，待新项目立项	1.屏体 TFE 保护膜撕膜&清洁问题； 2.撕膜 TFE 损伤问题； 3.TFE 厚度较薄，COF 表面封胶问题	完成模组结构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新一代硬屏窄下边框技术开发	随着客户端对全面屏需求意愿增加，现对下边框宽度减小的需求进行技术开发，提	技术开发已完成，待新项目立项	1.窄 pad 邦定（ACF 悬空贴附验证）； 2.POL/TFE 烫伤问题	完成窄下边框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升工厂技术能力，满足客户需求			
Padbending 弯折轨迹技术开发	随着客户端对全面屏需求意愿增加，对下边框宽度需求提高，弯折半径减小会导致弯折裂纹问题，通过弯折轨迹技术开发，减小弯折过程应力，提升小半径弯折成功率，提升工厂技术能力，满足客户需求	验证中	通过弯折估计优化提升弯折良率，减少弯折裂纹不良发生率	完成弯折轨迹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小折叠技术研发专项	客户需求新形态产品，小折叠类手机市场占比提升，对应此类产品进行技术开发，增加工厂竞争力	验证中	超薄材料贴附、柔盖板贴附、CWF 外形一体裁切等	完成小折叠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padbending 椭圆弯折技术研发专项	随着全面屏的屏占比要求越来越高，下边框尺寸正在逐步压缩，这样可以使屏幕下巴收窄，提高屏占比，符合终端客户需求	验证中	椭圆弯折方案制定，验证问题点解决，如麻花区断裂、褶皱，可靠性失效等	完成椭圆弯折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AA 区三孔结构模组技术开发	随着客户端对摄像孔数量需求增加，双孔/三孔产品为需求趋势，响应客户要求提升工厂技术能力，满足客户需求	验证中	开发 AA 区三孔结构模组技术，优化设备对应性及孔区切割工艺，保证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	完成 AA 区三孔结构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窄边框切割第二代技术开发	随着客户端窄边框要求越来越高，需求切割技术进步，开发第二代切割技术，提升工厂技术能力，满足客户需求	验证中	优化切割方法路径，减小热影响区域，提升切割效果	完成窄边框切割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无 Dummy IC 邦定技术研发专项	随着 IC 技术发展，IC 宽度有收窄趋势，在 IC Input-Output 线路间存在 Dummy 会压缩 IC 走线空间，故无 Dummy IC 为未来 IC 设计趋势，为保证正常量产，提前进行相关验证，减少量产风险性	技术开发已完成，待新项目立项	优化设备对应性及邦定工艺条件，保证邦定效果满足量产要求	完成邦定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弯折区保护膜技术研发专项	模组窄边框技术实现方案及整机配合解决方案，变更模组结构，提升屏占比	技术开发已完成，待新项目立项	可用对应更小的弯折半径，缩小下部模组边框，提升屏占比	完成弯折区保护膜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四曲贴合技术第二代开发	全面屏的屏占比要求越来越高，产品形态有从双面弯曲发展为四面弯曲的趋势，四面弯曲后，产品正面趋近于完全显示，符	技术开发已完成，待新项目立项	开发四曲贴合工艺，优化 Pad bending 及短边 FPC 保护工艺，保证贴合效果	完成四曲贴合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合终端客户需求			
模组窄边框	通过对模组结构进行调整，大幅度降低整机边框	产品研发中	量产	推动整机极致窄边框，提升 OLED 产品竞争力
OLED 性能提升	通过对现有像素电路和驱动电路的结构调整，在不影响制程的情况下，获得更好的残影表现	产品研发中	量产	大幅度改善残影，提升 OLED 产品竞争力
Padcut 切割技术研发专项	随着客户端窄下巴占比要求越来越高，需求具备 Padcut 切割技术，提升工厂技术能力，满足客户需求	技术开发已完成	开发 padcut 切割工艺，优化设备对应性及切割工艺，保证切割效果满足产品需求	完成 Padcut 切割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弯折区涂胶减薄技术开发	产品发展趋势为各边框持续收窄，客户均提出需要压缩下边框宽度需求，指标拆解后，模组需要对应减薄弯折区涂胶厚度，达成客户需求，同时提升工厂技术能力	技术开发已完成	开发弯折区涂胶减薄技术，优化设备对应性及涂胶工艺，保证涂胶效果满足产品需求	完成弯折区涂胶减薄关键技术储备，提升我司产品竞争力
穿戴机械性能提升技术开发	通过验证了高温材料和提升封接比对屏体强度的改善，总结了各种硬屏产品形态下提升屏体轻度的设计方案和工艺路线，可根据不同的客户需求选择使用差异化的工艺路线，达到性能和成本的最佳组合	量产	量产	开发自主知识产权屏体强度提升解决方案，为公司拓宽产品性能，提升技术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12	1,193	1.5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91%	24.59%	3.3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463	544	-14.89%
硕士	450	374	20.32%
其他	299	275	8.7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68	427	-13.82%
30~40 岁	732	666	9.91%
其他	112	100	12.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332,616,979.66	1,327,161,993.51	0.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81%	22.40%	-5.5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82,161,750.30	133,330,832.30	36.62%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13.67%	10.05%	3.62%

的比例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97,532,299.94	10,605,298,640.10	8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31,836,287.32	8,439,230,328.18	12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96,012.62	2,166,068,311.92	-83.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124,071.16	23,684,305.51	1,483.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0,395,371.79	1,810,790,050.70	27.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271,300.63	-1,787,105,745.19	-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28,816,138.41	22,058,823,953.86	1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52,850,966.23	22,409,266,546.92	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965,172.18	-350,442,593.06	635.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927,053.64	34,420,807.62	875.9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8 亿元，同比下降 83.12%，主要系公司支付的受托代销商品款同比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51 亿元，同比上升 1,483.85%，主要系公司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款及债务工具投资款同比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2.26 亿元，同比上升 635.31%，主要系公司收到借款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 （4）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02 亿元，同比上升 875.94%，主要系公司筹资活动贡献的现金流量同比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折旧、摊销和资产减值准备等非付现成本费用金额较高；
- （2）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的融资相关费用较高；
- （3）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较高。
- 上述三因素共同作用导致公司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差异较大。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25,976,376.59	-17.18%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35,658.96	-0.01%	无	否
资产减值	-369,172,450.06	12.05%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953,038.47	-0.03%	无	否
营业外支出	4,702,325.81	-0.15%	无	否
其他收益	104,015,684.09	-3.40%	主要系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以及补助文件，于报告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738,738,833.88	15.07%	6,691,311,313.38	17.12%	-2.05%	
应收账款	2,836,704,842.09	7.45%	2,267,918,533.13	5.80%	1.6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存货	635,383,133.75	1.67%	495,495,921.84	1.27%	0.40%	
长期股权投资	4,729,693,651.65	12.42%	3,613,456,648.80	9.24%	3.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按比例支付参股公司投资款所致
固定资产	17,498,177,881.20	45.94%	19,926,385,899.08	50.97%	-5.03%	
在建工程	424,107,060.63	1.11%	120,497,574.69	0.31%	0.80%	主要系子公司产线升级改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20,998,521.13	0.58%	233,785,540.31	0.60%	-0.02%	
短期借款	4,641,929,724.47	12.19%	5,398,901,266.95	13.81%	-1.62%	
合同负债	104,885,212.27	0.28%	227,593,389.75	0.58%	-0.3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收款项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6,715,577,550.78	17.63%	4,955,110,966.15	12.67%	4.9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99,246,144.89	0.52%	210,328,631.26	0.54%	-0.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499,006.11	0.43%	707,026.32	0.00%	0.4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债务工具投资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7,936,081.27	0.10%	13,387,959.11	0.03%	0.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票据结算变动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2,437,421.39	0.03%	72,355,895.89	0.19%	-0.1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票据结

						算变动所致
预付款项	63,920,064.01	0.17%	130,474,136.15	0.33%	-0.16%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5,660,345.39	0.20%	136,465,795.28	0.35%	-0.15%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开发支出	99,303,775.75	0.26%	71,424,342.68	0.18%	0.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09,842.07	0.02%	13,844,275.10	0.04%	-0.02%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4,949,020.38	0.83%	239,312,085.04	0.61%	0.22%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资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205,625.90	0.01%	21,195,497.06	0.05%	-0.04%	主要系报告期内合同负债预收税金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3,046,230,547.57	8.00%	1,735,744,752.27	4.44%	3.56%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07,026.32	335,658.96			323,673,820.88	160,217,500.05		164,499,006.11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20,197.35		-1,020,197.35					
3.应收款项融资	72,355,895.89						-59,918,474.50	12,437,421.39
上述合计	74,083,119.56	335,658.96	-1,020,197.35		323,673,820.88	160,217,500.05	-59,918,474.50	176,936,427.50

其他变动的内容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系公司对河北显示基金直接持股比例增加，由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所致。

2、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公司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报告期其他变动系票据结算变动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7,894,478.18	信用证保证金、保证金存款等
应收票据	11,166,315.97	贴现未能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11,684,659,566.08	融资抵押，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标的物
无形资产	611,868,715.26	融资抵押，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质押物
长期股权投资	3,616,165,669.42	融资质押
合计	17,471,754,744.9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00,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平板显示器件研发、生产、销售	新设	400,000,000.00	20.00 %	公司自有/自筹资金	合肥建翔投资有限公司、合肥鑫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平板显示器件	已办理完工商登记			否	2024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合肥第8.6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

														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的公告》
合计	--	--	400,000,000.00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300256	星星科技	697,504.08	公允价值计量	707,026.32	335,658.96				335,658.96	1,042,685.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客户以其资产清偿债务
合计			697,504.08	--	707,026.32	335,658.96				335,658.96	1,042,685.28	--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维信诺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型平板显示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等	5,797,255,654.56	11,262,661,028.80	5,081,915,496.99	3,501,733,755.42	-127,954,370.77	-110,256.642.63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等	20,530,000,000.00	26,220,601,481.41	11,752,880,397.20	4,949,392,833.45	-2,399,001,545.60	-2,296,810.422.98
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等	1,000,000,000.00	1,289,262,322.71	326,745,824.30	290,153,385.44	-343,451,639.34	-420,398.014.2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后变更为参股公司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报告期，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回暖，OLED 手机面板需求持续向好，公司产品销售量和销售额均大幅增长，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同时，通过精益经营、高效管理和技术创新，公司 OLED 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 35.03 个百分点。受此推动，公司控股公司江苏维信诺和固安云谷的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显著提升；

2.报告期，根据整体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求，公司对控股公司霸州云谷业务规划进行调整，使霸州云谷的收入和净利润变动较大；

3.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合肥国显，合肥国显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2024 年 12 月外部股东对合肥国显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合肥国显股权比例下降至 33.33%，合肥国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展望 2025 年，OLED 显示应用渗透率和智能终端屏幕国产化率仍将快速提升，中尺寸、折叠等新场景应用迎来增长拐点，另一方面，行业产能也在加速释放，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2025 年，公司将加速创新成果应用转化，着力重大关键技术的量产突破，强化夯实公司技术创新核心竞争力；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将通过关键技术创新、产品质量保障、产业链协同创新降本、提升交付和客户服务能力等方面持续拓展头部客户市场份额，提升中高端产品结构比例，提升产品获利能力；加速中尺寸技术突破和产品量产供货，进一步夯实公司在行业内领先优势。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如下：

1、市场变化带来的竞争格局调整

智能手机作为中小尺寸显示领域重要的应用市场，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动力不足，同时面临关键资源短缺造成关键资源分配不均衡的局面；另外，客户需求也呈现多样化，市场竞争格局也更加激烈。国内头部品牌客户格局的变化调整，使智能手机市场前景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充分借助 AMOLED 屏幕智能手机领域渗透率不断提升的机遇，将适时的调整产品策略，拓展多元客户，加强与品牌客户的深度合作，联合创新，为市场提供更优质的显示体验；同时，加大力度投入市场调研，把握市场发展趋势，拓宽产品领域，布局全面的显示解决方案，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2、新技术迭代升级的需求

公司深耕新型显示，中小尺寸 AMOLED 技术处于全球领先水平，多项创新技术领先发布，并量产交付头部品牌终端客户的旗舰产品。但从显示技术的历史发展情况来看，创新技术不断迭代创新，未来可能还将有更多创新显示技术，在显示性能、成本等方面比现有技术具备明显优势，公司如果不能持续投入创新技术的发展，将对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新型显示技术发展趋势，保障“N+3”前沿创新技术的领先，以及创新产品技术的持续精进，匹配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工艺、产品升级，不断提升客户新产品开发与量产能力。在保持已有创新技术领先的前提下实现更多市场份额，通过更多的创新产品收入保障持续的研发投入，形成技术领先与公司投入的正向促进循环效应。

3、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要求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在管理方面面临一定的风险与挑战，在经营管理、科学决策、资源整合、内部控制、市场开拓、人力资源等诸多方面对公司管理团队提出了更新和更高的要求。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和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如不能有效地进行风险控制和内控管理，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和市场应变能力，将对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经营效益造成较大影响。未来公司将优化运营结构，提高管理能力，通过各项激励措施，保障业务的完成和绩效的达标。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12 日	合肥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东北证券，国泰君安资管，Point72，宝盈基金，合远基金，上海诚熠私募，上海丹羿投资等	AMOLED 在智能手机领域的市场空间；AMOLED 在 IT、笔电、车载等中尺寸领域应用前景；公司各产线的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1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运行情况；近期 OLED 价格变化情况；折叠趋势、公司折叠产品和客户现在情况；高世代产线规划情况	
2024 年 01 月 19 日	合肥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鹏扬基金	公司各产线的运行情况；近期 OLED 价格变化情况；折叠趋势、公司折叠产品和客户现在情况；高世代产线规划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1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1 月 31 日-2 月 1 日	合肥	实地调研	机构	国联证券，东方财富证券，中信建投，天风证券，中银国际，中邮证券，人保养老，泰康基金，长城财富，嘉合基金	公司各产线的运行情况；近期 OLED 价格变化情况；2023 年业绩情况及变动原因；材料国产化方面进展；技术创新的竞争优势；高世代产线规划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1 月 31 日-2 月 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2 月 23 日	上海	其他	机构	天风证券	OLED 价格变化情况；2023 年度业绩情况及变动原因；公司在折叠市场的布局及更高世代线产线规划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2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16 日	进门财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维信诺 2023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一季度营收大幅增长的原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OLED 价格情况；各产线运营情况；高世代产线规划情况；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客户情况；公司可持续发展情况；公司 OLED 产品价格变化；公司 ViP 技术量产时间；公司预计盈利时间；公司的担保情况；公司是否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5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供货笔电的屏幕；公司未来展望等	
2024 年 07 月 01 日-02 日	北京环洋大厦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CapitalGroup，景顺长城基金	OLED 产品价格变化情况；公司各个产线运营的情况；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公司高世代线《投资合作备忘录》的情况；公司对 AMOLED 技术在中尺寸市场应用怎么看；介绍一下公司的 ViP 技术、公司对折叠屏手机怎么看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7 月 1 日-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9 月 02 日	北京环洋大厦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锦成盛资管，明世伙伴基金，致顺投资	近期 OLED 行业情况；产品价格变化；公司各个产线运营的情况；公司高代线相关情况；投资建设高世代产线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投资 8.6 代线资金安排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9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9 月 23 日	北京环洋大厦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Jefferies，Allianz Global Investors，Mirae Asset Global Investments，Wellington Management，HSBCAsset Management	近期 OLED 行业情况；公司各个产线运营的情况；公司折叠技术情况；品牌合作情况；公司高世代线相关情况；投资建设高世代产线对公司的影响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 9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具体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制度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 关于公司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越过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则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职位序列、岗位职责、能力等级等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在《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中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作出明确规定；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打造与形成了以服务投资者为核心的工作意识和诚信勤勉的工作氛围。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主要工作如下：

（1）投资者专线与互动平台。公司证券事务部投资者专线电话（010-58850501），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专线电话、专用邮箱（IR@visionox.com）等沟通渠道的畅通，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公司在官方网站开办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刊登信息披露文件，同时定期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

（2）积极开展投资者来访及投资机构调研工作。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对投资机构调研人员要求其出具有效身份证明，并签署调研承诺书，撰写会议记录，及时报备交易所。

7. 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2021 年 3 月，公司变更为无控股股东和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在公司变更控制权之前，公司与原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性并保持自主经营能力；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后，公司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仍保持独立性。

- 1. 业务方面：公司主营业务为 OLED 新型显示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的原材料采购、生产和销售均独立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依赖关系，业务经营具备独立性。
- 2. 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未在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财务人员未在前述相关方任职。
- 3. 资产方面：公司有独立的办公场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体系及辅助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土地产权、商标、专利技术等资产。
- 4. 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技术、生产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共设部门等情形。
- 5.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37%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公告名称：《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12%	2024 年 04 月 15 日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公告名称：《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2024-024；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59%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3 日	公告名称：《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60%	2024 年 06 月 27 日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公告名称：《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32%	2024 年 09 月 18 日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公告名称：《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96%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01 日	公告名称：《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23%	2024 年 12 月 03 日	2024 年 12 月 04 日	公告名称：《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8；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98%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公告名称：《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51；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德强	男	53	董事、董事长	现任	2016 年 11 月 10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749,800				749,800	
			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10 月 25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刘东海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5 年 03 月 05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徐刚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严若媛	女	47	董事、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16 年 11 月 10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719,800				719,8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 年 10 月 25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杨有红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娄爱东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林志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任华	女	4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赵建光	男	44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张峰峰	男	3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徐凤英	女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 年 01 月 19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400,000				400,00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 年 07 月 16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金波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100,000				100,000	
杨玉彬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1 月 17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300,000				300,000	
周任重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 年 02 月 25 日	2027 年 05 月 21 日	130,000				130,000	
谢公平	男	57	董事	离任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025 年 02 月 19 日						
张奇峰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合计	--	--	--	--	--	--	2,399,600	0	0	0	2,399,6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 年 5 月 22 日，公司独立董事张奇峰先生因第六届董事会届满离任，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25 年 2 月 19 日，公司董事谢公平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林志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22 日	换届
刘东海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3 月 05 日	工作调动
张奇峰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5 月 22 日	换届
谢公平	董事	离任	2025 年 02 月 19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张德强 董事长、总经理

张德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 年出生，博士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物理化学专业。历任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现任维信诺董事长、总经理。

谢公平 董事（已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离任）

谢公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合肥市蜀山区五里墩街道财政所所长；合肥市青阳路社居委党委书记、社居委主任；合肥市蜀山区政府采购中心主任、合肥市蜀山区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局局长，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刘东海 董事（于 2025 年 3 月 5 日被选举）

刘东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合肥市蜀山区政府采购中心主任、合肥市蜀山区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局局长；合肥市蜀山区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副主任（挂任）。现任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合肥蜀山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维信诺董事。

徐刚 董事

徐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开发区图审中心、图审中心副主任。现任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维信诺董事。

严若媛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严若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历任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维信诺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杨有红 独立董事

杨有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博士后学历，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财政部会计名家工程入选者、中国会计学会内部控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高校教学名师、北京市长城学者、北京市高创人才教学名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院长、北京工商大学科学技术处处长。现任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维信诺独立董事。

娄爱东 独立董事

娄爱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1989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国际法专业，中国首批证券律师。曾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十一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专职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及内核负责人、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自律处分委员会专家委员、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维信诺独立董事。

林志 独立董事

林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本科学历，具备中国律师资格。曾任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安新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北京市律师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及裁判委员会委员。现任北京四中校友促进教育基金会理事长、北京广安控股集团外部董事、西安西部新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维信诺独立董事。

任华 监事会主席

任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经理、维信诺监事会主席。

赵建光 监事

赵建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 年出生，硕士学历。历任安徽静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合肥蜀山金诚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风控部经理；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务部部长。现任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维信诺监事。

张峰峰 职工代表监事

张峰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 年 06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兰州商学院长青学院会计学专业。历任维信诺股份财务中心财务经理、财务中心资金经理。现任公司资金管理部融资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徐凤英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徐凤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博士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物理化学专业。历任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维信诺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维信诺学院院长。现任维信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金波 副总经理

金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 年出生，博士学位。毕业于东京工业大学有机材料专业。历任三星电子半导体总部 AMLCD 事业部责任研究员，上海广电光电子有限公司科技中心总监，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维信诺副总经理。

杨玉彬 副总经理

杨玉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 年出生，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大连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历任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维信诺副总经理。

周任重 财务总监

周任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投资金融系国际金融专业。曾先后任江西省波斯特实业有限公司财务副科长、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金风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倍通数据集团高级财务副总裁、喜万年国际照明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明略科技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现任维信诺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公平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 年 09 月 26 日	2025 年 01 月 23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7 年 05 月 27 日	2025 年 02 月 05 日	是
刘东海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	2025 年 01 月 23 日		否
刘东海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5 年 02 月 05 日		是
徐刚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	董事、副总经理	2019 年 04 月 01 日		是

	营有限公司				
赵建光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9 月 26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17 年 05 月 12 日		是
任华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经理	2018 年 05 月 01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谢公平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14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蜀山乡村振兴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创城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9 月 15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蜀山生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7 年 07 月 10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9 月 26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工业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金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 11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金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 年 07 月 18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金龙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否
谢公平	安徽省创美房屋租赁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9 月 22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盛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 年 07 月 18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金鼎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欣蜀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2 年 01 月 04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金诚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8 年 11 月 12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商业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09月21日		否
谢公平	寿县蜀山现代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18日		否
谢公平	合肥蜀山教育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9月19日		否
谢公平	合肥市蜀山区科里科气科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3年03月16日		否
刘东海	合肥蜀山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4年12月09日		否
刘东海	合肥蜀山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09月02日		否
刘东海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25年01月15日		否
刘东海	安徽蜀山城投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25年01月21日		否
刘东海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25年02月14日		否
刘东海	合肥智能无人系统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	2024年08月30日		否
徐刚	昆山开发区农工商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0月29日		否
徐刚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土资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06月17日		否
徐刚	昆山市蓬曦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07月27日		否
徐刚	昆山市闾曦农贸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年04月16日		否
徐刚	昆山市晨曦农贸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1年07月27日		否
杨有红	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7年12月13日		是
杨有红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年09月01日		是
杨有红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26日	2025年09月27日	是
娄爱东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89年07月01日		是
娄爱东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08日	2026年12月26日	是
娄爱东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10日		是
娄爱东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10日		是
林志	北京四中校友促进教育基金会	理事长	2016年03月01日		是

林志	北京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3 年 11 月 14 日		是
林志	西安西部新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01 月 24 日		是
任华	昆山开发区昆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8 月 11 日		否
任华	昆山昆硕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8 月 10 日		否
任华	昆山市晨曦农贸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 年 08 月 12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市兴泰担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7 月 20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蜀山生态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9 月 10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中科环境监测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7 月 12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新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7 年 07 月 06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欣蜀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1 月 04 日		否
赵建光	安徽省创美房屋租赁经营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9 月 22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蜀山教育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9 月 19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市蜀山区创城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9 月 15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市蜀山区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9 月 26 日		否
赵建光	合肥市蜀山区鸿鹄政务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2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原则为：1）非独立董事同时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其薪酬根据在公司的具体岗位和职责确定；2）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时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按其工作岗位领取薪酬；3）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担任的最高职务确定基本薪酬及绩效

薪酬；4）不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薪酬；5）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确定为含税 16 万元/年。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合计为 1,716.4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张德强	男	53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27.30	否
刘东海	男	44	董事	现任	0	是
徐刚	男	40	董事	现任	0	是
严若媛	女	47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07.70	否
杨有红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6.00	否
娄爱东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16.00	否
林志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9.82	否
任华	女	4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赵建光	男	44	监事	现任	0	是
张峰峰	男	38	监事	现任	41.60	否
徐凤英	女	46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76.80	否
金波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206.32	否
杨玉彬	男	53	副总经理	现任	280.90	否
周任重	男	50	财务总监	现任	227.72	否
张奇峰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6.24	否
谢公平	男	57	董事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1,716.4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监高年度薪酬变化主要因素考虑市场薪酬水平、岗位价值、绩效情况，对部分董监高人员薪酬给与合理调整。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公告名称：《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9 日	2024 年 03 月 30 日	公告名称：《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公告名称：《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5 月 23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6 月 11 日	2024 年 06 月 12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05 日	2024 年 07 月 06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27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9 日	2024 年 08 月 30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6 日	2024 年 09 月 28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5 日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0；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6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25；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1 月 27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0；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9；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公告名称：《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46；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德强	16	16	0	0	0	否	8
谢公平	16	0	16	0	0	否	2
徐刚	16	0	16	0	0	否	6
严若媛	16	16	0	0	0	否	8
杨有红	16	2	14	0	0	否	3
娄爱东	16	2	14	0	0	否	7
林志	13	2	11	0	0	否	4
张奇峰	3	1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按时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资本运作、对外投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管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并通过定期现场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意见，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有效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张奇峰、杨有红	3	2024 年 01 月 26 日	与年度审计机构对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总体审计策略等进行沟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4 年 04 月 19 日	与年度审计机构对 2023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	-	-

				年年度报告 审计工作 （出具报告 前）的审计 范围、审计 安排、审计 中出现的重 大事项、内 部控制、重 要性水平、 期后事项和 关键审计事 项等进行沟 通以及审议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 报告的议 案》《关于 公司 2023 年 度内部审计 报告的议 案》《关于 公司 2023 年 度内部审计 工作报告的 议案》《关 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 算报告》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 部控制自我 评价报告的 议案》《关 于会计政策 变更的议 案》《关于 未弥补亏损 达到实收股 本总额三分 之一的议 案》《关于 2023 年度会 计师事务所 履职情况评 估报告及审 计委员会对 会计师事务所 履行监督 职责情况的 报告》	《公司法》 《公司章 程》《董事 会议事规 则》等相关 法律法规开 展工作，勤 勉尽责，经 过充分沟通 讨论，一致 通过所有议 案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关于 公司 2024 年 第一季度报 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 季度内部审	审计委员会 严格按照 《公司法》 《公司章 程》《董事 会议事规 则》等相关	-	-

				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杨有红、娄爱东、徐刚	5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审议《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	-	-

					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年度审计机构对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总体审计策略等进行沟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娄爱东、杨有红、徐刚	1	2024 年 04 月 24 日	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张德强先生、谢公平先生和徐刚先生及第七届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有红先生、娄爱东女士和林志先生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娄爱东、杨有红、严若媛	1	2024 年 05 月 22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第六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有红、娄爱东、谢公平	1	2024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	-	-

					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林志、娄爱东、谢公平	3	2024 年 06 月 07 日	审议《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审议《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第七届战略与规划委员会	张德强、杨有红、林志	1	2024 年 08 月 28 日	《关于投资合肥第 8.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战略与规划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勤	-	-

					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9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34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34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01
销售人员	121
技术人员	1,742
财务人员	93
行政人员	485
合计	4,34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11
本科	1,511
大专	999
中专及以下	1,221
合计	4,342

2、薪酬政策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要求，进一步拓展员工职业上升通道，公司建立了管理与专业双通道职位体系，本着竞争性、激励性、公平性、经济型的四个基本原则，基于员工岗位价值、责任、绩效、个人能力，以岗定级，以级定薪，形成了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和激励人才的综合性薪酬管理制度。

3、培训计划

2025 年培训计划

序号	时间	培训项目	培训内容	培训形式	培训对象
1	2025 年 2 月-10 月	干部能力建设专项： 经营管理团队高管培训项目	侧重公司战略规划、智能制造、领导力提升、团队建设、 文化传承方面作为学习内容	交流研讨、课堂培训、 现地参访学习	总办会成员及 核心高管
2	2025 年 3 月-10 月	干部能力建设专项： 总经理班培养项目	聚焦视野与格局、战略与领导力、 商业经营、质量管控、数字化建设、 修为修行方面的能力提升，在搭建学习平台的同时， 促进干部交流，增强团队凝聚力， 推动企业文化践行和落地	课堂培训、交流研讨、 现地参访学习、读书分享会、 团队拓展	在职总经理级及以上、 相应后备干部
3	2025 年 3 月-9 月	干部能力建设专项： 首任管理者培养项目	侧重从专业到管理的转变，提升 文化传承、基础管理技能等， 强化专业领导力，持续注重从知识习得 向管理行为的转变及结果	线上学习、课堂培训、 案例研讨、沙盘模拟、 岗位实践、导师带教	首任管理者
4	2025 年 4 月-10 月	干部能力建设专项： 管理者提升培养项目	聚焦管理梯队后备培养，提升 角色认知和品格领导力，深化 维信诺案例教学模式	线上学习、课堂培训、 案例研讨、沙盘模拟、 岗位实践、导师带教	高潜管理者
5	2025 年 2 月-11 月	干部能力建设专项： 在职管理者培养项目	以团队与文化沟通会、半年度 总结会为抓手，对齐宣导公司经营目标、 战略规划、文化要求等，持续强化高度 协同一致的在职管理者队伍	课堂培训、交流研讨	三级及以上管理者、 16 等级及以上专业人员、 管技培
6	2025 年 3 月-9 月	专业人才发展与培养专项： 工厂总经理培养项目	聚焦工厂量产阶段，覆盖建厂 评估和装机试产阶段能力，面向工厂 总经理及后备梯队打造全流程管理能力， 提升工厂制造交付水平	课堂培训、交流研讨	工厂总经理后 备梯队人员
7	2025 年 9 月-10 月	专业人才发展与培养专项： 项目管理	聚焦前置搭建产品线规划、 市场规划、技术规划、材料规划能力， 开设项目组合计划和管理、项目群 管理相关课程，提升项目交付能力	线上学习、课堂培训、 交流研讨	PDT 核心团队 及后备人群
8	2025 年 3 月-9 月	专业人才发展与培养专项： 精益生产	聚焦精益思维与文化构建，开设 精益思维与精益领导力相关课程， 从高管角度统一认识	课堂培训	在职总经理级及以上、 相应后备干部等
9	2025 年 1 月-12 月	专业人才发展与培养专项： 精益六西格玛训战项目	依据任职资格牵引要求，围绕 精益 6Sigma 黄带、绿带课程， 培训赋能、训战结合	线上学习 & 课堂培训结合、 微进提案改善	精益生产相关 人群
10	2025 年 3 月-11 月	专业人才发展与培养专项： 大 V 工匠	侧重公司企业文化、精益基础、 TWI 课程，基础管理能力提升	线上理论知识学习，线下 案例研讨	各单位产线员工
11	2025 年 2 月 -11 月	新人培养与发展： NEO-社招	侧重企业文化、公司规章制度、 产品产线等进行培训，使新员工 成功入模	线上学习、课堂培训、 考试追踪	各单位社会招 聘员工
12	2025 年 7 月-8 月	新人培养与发展： NEO-应届生培养项目	通过线上学习、集中培训、 产线实习、岗位实践的多模式赋能， 促成团队文化融入、职业意识塑造、 校企角色转换、专业能力提升的 内生式人才培养，培养未来新兴 显示行业的生力军	课堂培训、交流研讨、 拓展体验、文化感知、 产线实习、岗位实践	各单位校园招聘 应届生

13	2025 年 3 月-6 月	新人培养与发展： 指导人训练营	侧重企业文化、指导人角色认知，指导技巧、工具及方法	课堂培训、交流研讨、新员工现场交流、线上认证	拟任指导人
14	2024 年 6 月-10 月	新人培养与发展： 管培生 & 技培生培养项目	侧重公司企业文化、管理知识、专业技能、业务问题解决四个模块，打造内生式后备人才梯队	线上学习、课堂培训、交流研讨、岗位实践、团队拓展	管培生、技培生
15	2025 年 1 月-10 月	学习型组织建设： 初级讲师培养认证	侧重内部讲师培养、建立培养体系、讲师队伍建设及作用发挥	课堂培训、交流研讨、线上学习、认证辅导	各单位拟认证初级讲师
16	2025 年 1 月-12 月	学习型组织建设： 中级讲师认证	以讲师贡献为导向，通过建立线上认证流程，持续开展中级讲师认证	课程开发辅导	拟认证中级讲师
17	2025 年 1 月-12 月	学习型组织建设： 在线学习平台建设及运维	侧重在线学习平台基础操作、数字化培训基础管理、知识资产保护及传播等功能宣导	课堂培训、实操演练、岗位实践	学习平台管理员
18	2025 年 4 月-11 月	学习型组织建设： 大咖讲堂系列公开课	聚焦文化战略、前沿技术等，深度推进高管植树与专家分享，为员工提供多元学习平台，助力价值创造	课堂培训、现场答疑	面向全员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338,51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3,570,615.28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完成回购注销 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6,52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11）。

(2)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和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并根据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同意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办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8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00 万股；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5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0.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05 元/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和《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3)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涉及：1) 鉴于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条件，以及 1 名激励对象因劳动合同到期公司不再续约而被动离职，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3,132 股。2) 鉴于 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条件，公司决定注销上述 7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46,213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57）和《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4)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工作，已注销 7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46,213 份。

(5)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8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00 万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6)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止，自 2024 年 6 月 28 日起，符合行权条件的 15 名激励对象在可行权期间内的可行权日通过承办券商股票交易系统进行自主行权，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0.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05 元/股。

(7)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行权期为自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授权完成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授权完成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截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2 名激励对象未在行权期内行权完成，公司拟对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2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 51,832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8)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4), 截至公告披露日,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 2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 51,832 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9)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 完成回购注销 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3,13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93)。

(10)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1)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并根据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 同意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224 人, 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262,508 份, 行权价格为 9.49 元/份。2) 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 本次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行权期为自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授权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授权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 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 公司将予以注销。截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 148 名激励对象未在行权期内行权完成, 公司拟对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 148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 3,285,463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2)和《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3)。

(11)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 并根据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 同意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15 人, 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97,287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7)。

(12)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18), 截至公告披露日,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 148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届满但尚未行权的 3,285,463 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13)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123)和《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4-124),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止。自 2024 年 11 月 13 日起, 符合行权条件的 224 名激励对象在可行权期间内的可行权日通过承办券商股票交易系统进行自主行权;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15 人, 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97,287 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4)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涉及：1）鉴于 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5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02,752 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 4.75 元/股。2）鉴于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条件，以及 2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度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不满足行权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注销上述 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 2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度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不满足行权条件而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42,890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1）和《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2）。

（15）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披露《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5），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工作，已注销 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及 2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度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不满足行权条件而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42,890 份。

（16）公司于 2025 年 2 月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完成回购注销 5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02,75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18）。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德强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	-	0	10.28	450,000	148,500	0	4.75	450,000
严若媛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	0	10.28	420,000	138,600	0	4.75	420,000
徐凤英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	0	10.28	400,000	132,000	0	4.75	400,000
金波	副总经理	0	0	0	0	-	0	10.28	100,000	33,000	0	4.75	100,000
杨玉彬	副总经理	0	0	0	0	-	0	10.28	300,000	99,000	0	4.75	300,000

周任重	财务总监	0	0	0	0	-	0	10.28	130,000	65,000	0	3.03	13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1,800,000.00	616,100.00	0	--	1,800,000.00
备注（如有）		上述董事和高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经全部解除限售。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考核方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薪酬构成分为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主要对工作成果、工作能力、工作态度等方面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勤勉、务实的履行职责，较好的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工作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不断更新和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发展战略实现。公司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8.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 重大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外部审计机构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在内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④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2) 重要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 其他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影响不重大，不构成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的，属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 重大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属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公司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或致使公司遭受重大损失； ②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产品质量不符合标准等； ③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④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2) 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者显著影响效果达成的确定性，或者使工作成果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者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者使工作成果偏离预期目标的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1)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营业收入存在错报，错报额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②利润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额度>利润

	总额的 5%； ③资产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额度≥资产总额的 0.5%； ④所有者权益存在错报，错报额度≥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2）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①营业收入存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2%≤错报额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②利润总额存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2%≤错报额度＜利润总额的 5%； ③资产总额存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2%≤错报额度＜资产总额的 0.5%； ④所有者权益存在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错报额度＜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3）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认定为一般缺陷： ①营业收入存在错报，错报额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0.2%； ②利润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额度＜利润总额的 2%； ③资产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额度＜资产总额的 0.2%； ④所有者权益存在错报，错报额度＜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含）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 （3）一般缺陷：100 万元（含）以下或受到省级政府部门处罚但对公司未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维信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对治理情况进行自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将继续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1)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

(2) 法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实施条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环境监测管理办法》；《河北省达标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修订）》等。

(3) 标准、规范性文件：

《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202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电子工业》（HJ1031-2019）；《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电子工业》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1、国显光电：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83056677344A001V；有效期限：2023 年 11 月 30 日-2028 年 11 月 29 日。
- 2、固安云谷：排污许可证编号：91131022MA07T0QG8Y001U；有效期限：2022 年 06 月 03 日-2027 年 06 月 02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国显光电	废水	COD、氨氮、总氮、悬浮物、氟化物	接管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1 个	厂区废水站总排口	COD≤300mg/l；氨氮≤30mg/l；总氮≤40mg/l；悬浮物≤160mg/l；氟化物≤10mg/l	《电子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39731-2020）和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207.9t；氨氮<14.8t；总氮<19.8t	COD：207.9t/a；氨氮：14.8t/a；总氮：19.8t/a	无
国显光	废气	颗粒	有组织	7 个	厂区废	工艺废	《锅炉	/	/	无

电		物、二 氧化 硫、氮 氧化 物、挥 发性有 机物	排放		气排放 平台、 锅炉房 排气平 台	气：颗 粒物 ≤200mg/ m³； 二氧化 硫 ≤200mg/ m³； 氮氧化 物 ≤100mg/ m³ ；挥发 性有机 物 ≤60mg/ m³； 锅炉废 气：颗 粒物 ≤10mg/ m³； 二氧化 硫 ≤35mg/ m³； 氮氧化 物 ≤50mg/ m³；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DB32 /4385- 2022) 、《大 气污染 物综合 排放标 准》 (DB32 /4041- 2021) 、《恶 臭污染 物排放 标准》 (GB14 554- 93)			
国显光 电	噪声	界限噪 声	连续排 放	/	动力设 备	昼间 ≤65dB (A) ；夜 间 ≤55dB (A)	《工业 企业厂 界环境 噪声排 放标 准》 (GB123 48-2008)	/	/	无
国显光 电	固废	危险废 弃物	委托具 有资质 单位处 理	/	/	/	《危险 废物贮 存污染 控制标 准》 (GB18 597- 2023) 《一般 工业固 体废物 贮存和 填埋污 染控制 标准》 (GB18 599- 2020) 《危险 废物收	/	/	无

							集贮存 运输技 术规 范》 (HJ202 5- 2012)			
固安云 谷	废水	化学需 氧量、 氨氮	通过市 政管网 排入园 区污水 处理站	1 个	厂区废 水站西 南角	化学需 氧量 ≤500mg/ L; 氨氮 ≤45mg/ L	《电子 工业水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39 731- 2020)及 园区污 水处理 厂接管 标准	化学需 氧量: <80.567t ; 氨 氮: <8.057t	化学需 氧量: 80.567t/ a; 氨 氮: 8.057t/a	无
固安云 谷	废气	氮氧化 物、二 氧化 硫、非 甲烷总 烃	有组织 排放	30 个	1#、 2#、 3#、 5#、16# 屋面	工艺废 气: 二 氧化硫 ≤550mg/ m³; 氮 氧化物 ≤240mg/ m³; 非 甲烷总 烃 ≤80mg/ m³; 锅 炉废 气: 二 氧化硫 ≤10mg/ m³; 氮 氧化物 ≤30mg/ m³;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GB1629 7- 1996、 《锅炉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 准》 DB13/2 167- 2020、 《关于 开展燃 气锅炉 氮氧化 物治理 工作的 通知》 (冀气 领办 [2018]17 7 号、 《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 放标 准》 GB1629 7- 1996、 《锅炉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	氮氧化 物: <587.34 2t; 二 氧化 硫: <712.17 4t; 非 甲烷总 烃: <133.17 2t	氮氧化 物: 587.342t /a; 二 氧化 硫: 712.174t /a; 非 甲烷总 烃: 133.172t /a	无

							准》 DB13/2167-2020 《关于开展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治理工作的通知》 （冀气领办[2018]177号、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固安云谷	噪声	噪声	连续排放	/	动力设备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	/	/	无
固安云谷	固废	危险废弃物	委托具有资质单位处理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废水

1) 国显光电酸碱废水和含氟废水经厂内废水预处理装置分质预处理后接管至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含磷废水经含磷废水处理系统、有机废水经有机废水处理系统预处理, 经过浓缩, 出水至回收系统处理后回用到车间, 浓水进入蒸发装置, 蒸发后的汽水进行冷凝回收, 浓缩结晶液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和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 接管进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 固安云谷厂区排放生产和生活两类废水, 采用分类收集、处理的方式, 将各类废水收入相应废水系统处理、达标排放。生产废水处理系统包括酸碱废水处理系统、含磷废水处理系统、含氟废水处理系统和有机废水处理系统, 将厂区内的酸碱废水、含磷废水、含氟废水、有机废水分别通过酸碱中和, 混凝、絮凝、沉淀分离, 生化处理(曝气、硝化及脱氮)、混凝沉淀的处理方法处理、达标排放至固安绿源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固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完排入厂内有机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 再经回用系统 MBR+RO 处理后纳入纯水系统回用于生产, 减少废水的排放, 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

2、废气

1) 国显光电产生废气根据主要污染因子分为酸性废气、碱性废气、CVD 废气、剥离废气、有机废气和锅炉烟气。根据废气特性建设有酸、碱湿式洗涤塔、弹夹式除尘器、沸石浓缩转轮及氧化炉治理设施系统, 蒸汽锅炉烟气经通过 1 根 15m 高烟囱排放, 热水锅炉烟气通过 1 根 30m 高烟囱排放, 其他废气处理系统均配有 32 米高的排气筒, 产生的废气由相应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排放。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2) 固安云谷厂区产生废气根据主要污染因子分为酸性废气、碱性废气、CVD 废气、剥离废气、有机废气和锅炉烟气。根据废气特性建设有酸、碱湿式洗涤塔、弹夹式除尘器、天然气燃烧处理装置、沸石浓缩转轮及氧化炉、锅炉低氮燃烧等治理设施系统, 除废水站的两套废气处理系统配有两个 15 米高排气筒外, 其他废气处理系统均配有 31 米高的排气筒, 产生的废气由相应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经排气筒排放。

3、固废

1) 国显光电产生固废主要分为第 I 类一般工业固废、第 II 类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固废、生活垃圾等; 第 I 类一般工业固废主要包括电子废物、废玻璃、废钢铁、废木制品、废塑料类、废有色金属、废纸、工业粉尘等, 外售综合利用; 第 II 类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有机污泥和无机污泥, 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危险固废分为液态危险固废及固态危险固废, 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废活性炭及过滤吸附介质、废矿物油、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废铅蓄电池、废容器及清洗杂物、含汞灯管及光源、实验及检测废液、废 IPA、废 NMP、废丙酮、废剥离液、废清洗剂、废稀释剂、废阳极刻蚀液、其他废有机溶剂等, 委托资质单位定期处理。

2) 固安云谷厂区产生固废主要分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包括废玻璃、废电子电器产品、废钢铁、废木制品、废塑料类、废有色金属、废纸、工业粉尘、生活垃圾、无机废水污泥、其他一般固废, 集中放置在厂区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站, 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站设置要求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规定执行。危险废物包括废活性炭及过滤吸附介质、废矿物油、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废铅蓄电池、废容器及清洗杂物、含汞灯管及光源、实验及检测废液、盐泥、有机污泥, 废 IGZO 刻蚀液、废 IPA、废 NMP、废丙酮、废剥离液、废铝刻蚀液、废稀释剂、废硝酸、废阳极刻蚀液、其他废有机溶剂等,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规定执行。

4、噪声

1) 国显光电的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动力设备, 如空压机房、制氮机、综合动力站、冷却塔、冷冻机组、水泵等, 噪声设备均安装在密闭厂房内, 厂房加装隔声门窗; 采取厂房隔声, 空压机等设置减振垫, 管道采取柔性连接措施, 噪声排放满足标准要求。

2) 固安云谷的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动力设备, 如空压机房、制氮机、综合动力站、冷却塔、冷冻机组、水泵等, 噪声设备均安装在密闭厂房内, 厂房加装隔声门窗; 采取厂房隔声, 空压机等设置减振垫, 管道采取柔性连接措施, 噪声排放满足标准要求。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国显光电按照环保要求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开展形式分为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两部分。根据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手工监测由公司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公司主要的污染源分类进行环境监测，自动监测为废水排放终端 COD、PH、氨氮及废气 VOC 排放终端安装的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2、固安云谷厂区按照环评文件、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技术规范等相关法规、规范文件的要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地下水开展检测，采样人员均经考核持证上岗，监测仪器均在校准有效期内，样品分析均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执行。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国显光电 2016 年 11 月首次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9 年 8 月和 2022 年 8 月分别完成修订，并已在相关环保主管部门完成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形成体系，包括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公司针对各类各级可能发生的故事和所存在的危险源制定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并明确事前、事发、事中、事后各个过程中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的职责、事故处置程序及注意事项。自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实施以来，公司的环境安全设施运转正常，未发生过突发环境事件。

2、固安云谷 2018 年 9 月首次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4 年 9 月完成二次预案修订，并已在相关环保主管部门完成备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结合厂区实际情况，根据相关法规规定，确定固安云谷厂区环境风险级别为较大。对厂区的风险源，制定了相关预防措施，如对燃气管道，车间内涉及到燃气管道附近设置有气体检测报警器，为配备人员配备了便携式气体检测报警器，厂内建立巡检制度，定点对燃气管道检查，并配备消防器材、空气呼吸器等物资，若发生火灾，可立即对其进行控制；对厂区污水处理站，设置有 2 个应急池(无机应急池和有机应急池)，设置有外排阀门，安装在线监控设施，废水发生异常时，可先将其引至事故应急池暂存，并关闭废水外排阀门，将废水控制在厂内等。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1、国显光电年度预算包含环保设施日常运行费用、维修改造费用和政府合规性手续等费用，同时按照政府指导购买环境污染责任险和定期缴纳环保税。

2、固安云谷环保运行费用包含环保设施日常运行费用、维修改造费用和政府合规性手续等费用，同时按照政府指导购买环境污染责任险和定期缴纳环保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国显光电以节能减排为关注点，从原辅材料和能源、技术工艺、设备、过程控制、废弃物产生与处置、产品、管理及员工等八个方面着手制定多项节能方案，包括废水站 LED 灯改造、洁净车间风机过滤机组降速、阵列车间安装时控开关、黄光区域黄 LED 灯改造等，并获得昆山市 2024 年度节能技改补贴 200 万。

2、固安云谷为提高公司能源运行效率，制定了节能方案，2024 年执行多项节能方案，主要包含光伏发电、MAU 加湿控制逻辑优化、照明管控、RO 浓水改造等。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维护股东、债权人、职工权益、供应商和客户等各方的合法权益，与合作伙伴、员工、社会公众等群体实现共赢发展，承担相应责任，履行应尽义务，为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作出积极贡献。2024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2024 维信诺可持续发展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西藏知合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承诺人直接或间接与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承诺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承诺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对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3、本次收购完成后，承诺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4、无论何种原因，如承诺人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承诺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2015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王文学、深圳市黑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知合、公司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6 年 07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西藏知合、冠京控股有限公司、信冠国际有限公司、昆山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昆山阳澄湖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前：1.与控股股东信息藏知合、实际控制人王文学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2.交易对方昆山国创、阳澄湖文商旅、昆山国创、信冠国际、冠京控股、昆山和高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严格遵循公司制定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018 年 06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商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及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提交有关申报文件，并保证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 本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证本次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承诺人保证，如本次重组本承诺人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承诺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承诺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承诺人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与本次重组相关的需要本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需要本承诺人提供的本次重组相关信息，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本承诺人保证，如本次重组本承诺人所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承诺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承诺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深交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承诺人授权深交所和中登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和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建曙、昆山集体资产公司、西藏知合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承诺人已向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承诺人保证为本次重组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在本次重组期间，本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提交有关申报文件，并保证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1. 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包括但不限于内幕交易等）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承诺人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 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承诺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	关于合法、合规	1.本承诺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高级管理人员	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行为。 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3.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最近 3 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最近 3 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与任何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且尚未结案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任何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即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1.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3.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有）、主要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或其他不诚信及不良记录行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1.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2.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债务、未履行承诺的情况，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3.截至本函出具日，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内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建曙、昆山集体资产公司、西藏知合	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的声明及承诺函	1、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包括但不限于内幕交易等）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承诺人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本承诺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等情况；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及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等情况。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本承诺人、本承诺人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本承诺人、本承诺人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本承诺人、本承诺人之合伙人、主要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维信诺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建曙、昆山经济集体资产、西藏知合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本承诺人、本承诺人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主体控制的机构不存在泄露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且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因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1.本承诺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则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转让和交易上市公司股份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 3.若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本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意见及要求进行相应调整。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锁定期届满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	关于标的资产完整权利的承诺函	1.本承诺人已按照标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	2022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基金（有限合伙）		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2.本承诺人依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全部法律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等完整权利；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现时或潜在的权属纠纷或争议，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程序或任何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3.本承诺人真实持有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收益权安排、期权安排、股权代持或其他任何代表其他方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与任何第三方就所持标的股权行使表决权的协议或类似安排。 4.本承诺人进一步确认，不存在因本承诺人的原因导致任何第三方有权（无论是现在或将来）根据任何选择权或协议（包括转换权及优先购买权）要求发行、转换、分配、出售或转让标的股权，从而获取标的资产或对应的利润分配权。 5.本承诺人向上市公司转让标的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标的公司章程规定，并已获得必要的许可、授权及批准，不存在法律障碍。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西藏知合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严格分开，确保上市公司拥有的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完全独立经营；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内容的规定，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	2023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中兼职及/或领薪。本承诺人将确保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之间完全独立，并按照法律法规或者上市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提名或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不会超越股东大会及/或董事会干预上市公司的人事任免。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部门独立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上市公司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和其他结算账户，不存在与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承诺人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并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承诺人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前，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与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双方的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严格分开，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干预或影响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	2023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本承诺人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的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严格分开，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等内容的规定，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 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中兼职及/或领薪。本承诺人将确保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之间完全独立，并按照法律法规或者上市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提名或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不会超越股东大会及/或董事会干预上市公司的人事任免。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不实施影响上市公司的财务部门独立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的行为；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保证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本承诺人不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承诺人保证不干预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的运行，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保证不影响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本承诺人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	关于减少及规范	1、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	2023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控制的其他主体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其他内部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 2、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将尽可能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保证不以拆借、占用或由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资产及其他资源，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进行违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次交易前，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交易。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建曙、昆山经济集体资产、西藏知合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其他内部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 2、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	2023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控制的其他主体将尽可能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承诺人保证不以拆借、占用或由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资产及其他资源，亦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进行违规担保，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支持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若上市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2023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建曙、昆山经济集体资产、西藏知合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	1、本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2023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关联关系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承诺人与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及前述主体控制的企业之间均无任何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被证券监管部门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存在关联关系的任何关系。	2023 年 04 月 0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	本承诺人充分认可上市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状态，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 36 个月内，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承诺不会以谋求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为目的直接或间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不会以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主体承诺不会通过与本次交易其他交易对方、上市公司主要股东等主体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征集投票权、投票权委托、对外让渡对应表决权等方式谋求或协助他人谋求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或控股地位。 本承诺函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36 个月内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或解除。	2023 年 04 月 07 日	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	正常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1.为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投资者的利益，交易对手方承诺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即本次交易完成当年起的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可实现的净利润数作出业绩承诺。如果经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审核确认，标的公司未在相关业绩承诺期内实现交易对手方承诺的净利润数的，交易对手方同意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 2.业绩承诺期届满时，上市公司应当聘请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判断是否相较本次交易评估值发生减值。经减值测试若发生减值且减值额超过业绩承诺差额的，交易对手方同意向上市公司作出补偿。	2024 年 07 月 25 日	业绩承诺期结束及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

			若标的公司按照本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约定完成业绩承诺，则超额业绩部分的 50%用于对交易对方进行奖励，但最终超额业绩奖励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20%。 3.各方同意，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以及上市公司根据本协议约定确认交易对方无需承担补偿义务前不得转让，如交易对方发生本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则在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不得转让。 4.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手方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交易对手方转让和交易上市公司股份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规则办理。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合肥合屏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融投资有限公司、合肥芯屏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各方同意，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以及上市公司根据本协议约定确认交易对方无需承担补偿义务前不得转让，如交易对方发生本协议约定的补偿义务，则在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不得转让。 2.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手方基于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安排。锁定期届满后，交易对手方转让和交易上市公司股份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规则办理。	2024 年 07 月 25 日	锁定期届满、业绩承诺期结束及补偿义务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时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1.承诺不进行个人输送利益，也不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职无关的投资和消费；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未来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其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切实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	2016 年 09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文学、西藏知合	其他承诺	1.承诺不进行利益输送，也不损害公司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2.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职无关的投资和消费；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方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4.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方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方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方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16年09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西藏知合	其他承诺	本企业参与本次交易的认购资金来源符合中国证监会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此次认购的资金全部来源于本企业自有或合法筹集的资金，认购资金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亦不存在利用杠杆或其他结构化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本企业参与本次交易的认购资金，不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本企业参与本次交易取得上市公司股份，为本企业的真实出资，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任何其他代持情形；本企业亦不存在向本次交易项下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其他认购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况，本企业同该等认购方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6年09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文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发现本人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可能构成或构成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促使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并通过依法关停、注销、改变实际从事业务或者对外转让该等公司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2.如本人获得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上市公司。若尚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本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2016年09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西藏知合、及上市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我方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	2016年09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时所作承诺	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日后我方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我方将促使我方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西藏知合及上市公司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上市公司经营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并予以充分、及时的披露。	2016 年 09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上市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1.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 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 05 月 12 日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股权激励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05 月 12 日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常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张德强、严若媛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增持计划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减持所增持的股份，并且增持计划完成 12 个月后，当股价低于 24 元/股（含 24 元/股）时将不进行减持。	2018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相关规定。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自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执行相关规定。执行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合肥国显,合肥国显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2024 年 12 月外部股东对合肥国显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合肥国显股权比例下降至 33.33%,合肥国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佑敏、路凤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案》，公司 2023 年度聘任的年度审计机构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公司 2023 年度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已届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等情况，公司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就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事先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人民币 40 万元。2023 年，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涉及总金额为 606.6 万元，其中 1、因对方施工导致公司工厂生产受到影响，公司作为起诉方提起了诉讼，涉案金额为 412 万元，现法院已终审判决被告支付公司 412 余万元，目前公司已收到部分款项；2、截止 2024 年底（含往年结转）公司涉及的未结案的劳动仲裁案件金额为 194.6 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交易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 交易 价格	关联 交易 金额 (万 元)	占同 类交 易金 额的 比例	获 批 的交 易额 度 (万 元)	是 否 超 过 获 批 额 度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可 获 得 的 同 类 交 易 市 价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供水	市场公允价格	协议价格	1,125.49	87.21%	不适用	否	货币	-	-	-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	污水处理	市场公允价格	协议价格	628.49	50.61%	不适用	否	货币	-	-	-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向关联方承租设备	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协议价格	270.31	4.31%	不适用	否	货币	-	-	-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服务	物业服务	市场公允价格	协议价格	58.72	8.83%	不适用	否	货币	-	-	-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	向关联方承租房产	租赁	市场公允价格	协议价格	549.84	8.77%	不适用	否	货币	-	-	-

发有 限公 司	份的 股 东 控 制 的 法 人												
合计				--	--	2,632. 85	--	不 适 用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 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 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 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和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拟进行解散清算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基金结构、提高决策效率、更好地维护基金合伙人的权益，结合产业基金实际运行情况，产业基金全体合伙人共同决定解散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廊坊显示基金”）并进行清算。清算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廊坊显

示基金份额，公司由通过廊坊显示基金间接持有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河北显示基金”或“产业基金”）16 亿元份额变为直接持有。本次交易仅涉及河北显示基金股东架构调整，不涉及上市公司出资。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合资本”）为河北显示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知合资本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文学先生，王文学先生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知合资本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截至目前，该交易已实施完毕。

2、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拟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河北显示基金为进一步优化基金结构、更好地维护基金合伙人的权益，结合产业基金实际运行情况，产业基金全体合伙人共同决定拟对河北显示基金进行减资，减资金额为未用于投资的闲置资金 6 亿元，并将上述闲置资金按照各合伙人在河北显示基金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本次减资完成后，河北显示基金实缴出资额由 101 亿元变更为 95 亿元，公司对河北显示基金的实缴出资额由 36 亿元减至 33.86 亿元。本次减资，不会导致公司对固安云谷的权益发生变化。知合资本为河北显示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知合资本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文学先生，王文学先生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知合资本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截至目前，该交易已实施完毕。

3、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和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与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信托”）签署《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受让长城信托持有的河北显示基金剩余全部 18.81 亿元份额，协议项下的标的份额的转让价格共计约人民币 188,410.48 万元（初步测算，具体以实际完成日期为准）。交易完成后，长城信托将不再持有河北显示基金份额，公司将持有河北显示基金 52.67 亿元份额，公司对长城信托持有的河北显示基金份额的回购和差额补足义务也将履行完毕。知合资本为河北显示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知合资本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文学先生，王文学先生为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知合资本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截至目前，该交易已实施完毕。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拟进行解散清算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拟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5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受让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4 年 06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发生租赁费用 6,268.60 万元，实际支付资产租赁费用 10,705.70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04 月 26 日	630,000	2017 年 06 月 26 日	239,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84 个月	是	否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29 日	400,000	2019 年 12 月 23 日	327,112.5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是	120 个月	否	是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26 日	100,00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64,089.26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广州国显股权	是	120 个月	否	是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02 日	30,000	2021 年 11 月 01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是	36 个月	是	否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6 日	50,000	2022 年 12 月 20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是	13 个月	是	否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9 日	18,000	2023 年 06 月 21 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是	30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01 日	50,000	2023 年 09 月 20 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是	28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09 日	50,000	2023 年 12 月 19 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是	13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71,411.64				

(A1)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18,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 担保余额合计 (A4)		436,706.8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19年07月06日		2019年08月15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60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8日		2021年09月30日	2,655.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9日		2024年03月11日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0日		2021年12月30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个月	是	否
合肥维信诺贸易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3日	150,000	2021年12月14日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60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07日	15,000	2023年06月28日	4,499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12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4日		2022年05月25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9日		2022年03月29日	5,056.75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合肥维信诺股权	否	24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12日		2023年07月21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7日		2023年01月0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9日		2022年09月29日	3,894.8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个月	是	否
昆山国	2022年		2022年	2,542.81	连带责	无	否	24个月	是	否

显光电有限公司	10月15日		10月17日		任保证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9日		2023年03月02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05日	25,000	2023年06月21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个月	是	否
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2日	10,000	2022年12月13日	6,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显示中心专利	否	24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30日	15,333.33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合肥维信诺股权	否	24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8日	40,000	2022年08月08日	24,097.42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国显光电和显示中心专利	否	36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2日	50,000	2022年11月30日	34,186.62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国显光电和显示中心专利	否	36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7日		2023年03月27日	2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17日		2024年02月2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24日		2023年03月24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个月	是	否
昆山国	2023年		2024年	4,000	连带责	无	否	36个月	否	否

显光电有限公司	03 月 24 日		03 月 25 日		任保证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5 日	1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31 日		2023 年 05 月 31 日	13,703.9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10 日		2023 年 06 月 26 日	3,781.9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20 日		2023 年 07 月 28 日	24,5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维信诺（固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23 日	40,000	2023 年 07 月 21 日	9,897.3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8,333.33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01 日		2024 年 07 月 05 日	26,1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8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9 日	400,000	2023 年 06 月 20 日	341,046.12	抵押、质押	固安云谷土地房产，专利，股权	否	120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000	2023 年 05 月 26 日	15,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24 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	2023 年 02 月 08 日	30,000	2023 年 02 月 10 日	22,5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 个月	否	否

技有限公司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29 日		2023 年 07 月 31 日	4,400.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10 日		2023 年 08 月 10 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8 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19 日		2023 年 08 月 22 日	8,7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19 日		2023 年 09 月 22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是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31 日		2023 年 08 月 31 日	26,376.7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24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31 日		2023 年 08 月 31 日	6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4,003.3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84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7,684.3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26 日		2023 年 09 月 27 日	76,898.33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国显光电和显示中心专利	否	36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2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是	否
云谷（固	2023 年 09 月 27		2023 年 09 月 27	10,000	抵押、连带责	固安云谷资产	否	12 个月	是	否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日		日		任保证					
云谷 (固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2023 年 09 月 28 日		2023 年 09 月 27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是	否
云谷 (固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50,000	质押、 连带责 任保证	固安云 谷股权	否	24 个月	否	否
云谷 (固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 显光电 有限公 司	2023 年 11 月 10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6,5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是	否
云谷 (固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3 年 11 月 15 日	5,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是	否
昆山国 显光电 有限公 司	2023 年 11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04 日	3,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是	否
云谷 (固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4 年 01 月 03 日	1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云谷 (固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2023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79,126.9 5	抵押、 连带责 任保证	固安云 谷资产	否	12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 显光电 有限公 司	2023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01 月 12 日	1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云谷 (固 安) 科 技有限 公司	2023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60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 显光电 有限公 司	2024 年 01 月 12 日		2024 年 01 月 15 日	1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 显光电 有限公 司	2024 年 01 月 25 日		2024 年 01 月 26 日	2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司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12 日		2024 年 01 月 12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50,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24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03 月 06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3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5 日	50,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25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9 日	15,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国显光电和显示中心专利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26 日		2024 年 03 月 26 日	20,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16 日	65,000	2024 年 04 月 29 日	65,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国显光电和显示中心专利	否	36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024 年 04 月 19 日	1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0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30,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	2024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5 月 06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 个月	否	否

技有限公司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3日	1,075,000	2024年04月30日	15,000	质押、连带责任保证	固安云谷股权及其全部派生权益	否	12个月	是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3日	495,000	2024年05月29日	2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4日		2024年06月25日	14,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0日		2024年06月2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0日		2024年06月2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06日		2024年07月25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19日		2024年07月26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合肥维信诺股权	否	24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16日		2024年08月28日	19,0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1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23日		2024年08月28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24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0日		2024年09月10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固安云谷股权	否	24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08日		2024年09月3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固安云谷的资产	否	12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6日		2024年10月29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固安云谷股权	否	24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1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8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14,983.9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2 日		2024 年 11 月 15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27 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024 年 11 月 27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6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1 个月	否	否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36 个月	否	否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固安云谷股权	否	36 个月	否	否
合肥维信诺贸易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司										
昆山工 研院新 型平板 显示技 术中心 有限公 司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汕头市 维信诺 销售服 务有限 公司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0,000			连带责 任保证	无	否	12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75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B2)						989,353.0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3)		2,33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445,123.2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 象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 情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 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额度合计 (A1+B1+C1)		1,75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A2+B2+C2)						1,060,764.7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95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A4+B4+C4)						1,881,830.0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 资产的比例										339.1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 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604,361.44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754,361.44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 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 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1.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合肥维信诺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 2.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公司固安云谷和国显光电与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固安云谷的股权、国显光电和显示中心专利提供质押担保；
- 3.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固安云谷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 4.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固安云谷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 5.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固安云谷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 6.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固安云谷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 7.报告期内，本公司为参股公司广州国显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增城支行牵头的多家银行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广州国显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 8.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运营期银团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以其持有的固安云谷股权及持有的部分核心专利提供质押担保，固安云谷以其持有的土地房产进行抵押；
- 9.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固安云谷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 10.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固安云谷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5,500	20,500	0	0
合计		35,500	20,5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

2022 年 12 月 30 日和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且上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参股公司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2023 年 6 月 1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30010 号）。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审核问询函进行了回复。

2023 年 8 月 23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30014 号）。2023 年 9 月 1 日，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进行了回复。

2024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基于本次加期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公司拟调整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并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调整，同时交易各方同意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130008 号）。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进行了回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第 8.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投资

2024 年 8 月 29 日和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合肥第 8.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合肥市人民政府签署《合肥第 8.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投资框架协议》，同时与合肥建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建翔”）和合肥鑫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鑫城”）就《合肥第 8.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进行洽谈并达成意向。该项目投资总额为 550 亿元，首期注册资本金 20 亿元，其中合肥建翔、合肥鑫城合计出资 16 亿元（占比 80%），公司出资 4 亿元（占比 20%）。各方将根据项目建设需求分期同比例实缴。后续资本金由项目公司按法律规定和项目需求筹集到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合肥第 8.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业务转型暨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根据整体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求，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霸州市云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业务规划进行调整，将其主营业务由模组加工为主转型为对模组成品及半成品检测、测试、加工修复，及运营高端显示智慧产业园，并将部分模组生产设备向公司参股公司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转让，本次设备转让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 8.56 亿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2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业务转型暨出售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09,299	0.41%				3,706,847	3,706,847	2,002,452	0.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562,713	0.40%				3,619,364	3,619,364	1,943,349	0.1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562,713	0.40%				3,619,364	3,619,364	1,943,349	0.14%
4、外资持股	146,586	0.01%				-87,483	-87,483	59,103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46,586	0.01%				-87,483	-87,483	59,10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83,836,546	99.59%				11,001,520	11,001,520	1,394,838,066	99.86%
1、人民币普通股	1,383,836,546	99.59%				11,001,520	11,001,520	1,394,838,066	99.8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389,545,845	100.00%				7,294,673	7,294,673	1,396,840,51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1)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6,528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完毕，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89,545,845 股变更为 1,389,479,317 股。

(2) 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8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00 万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3) 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可行权期自 2024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5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0.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05 元/股。

(4) 2024 年 9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3,132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完毕，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89,479,317 股变更为 1,389,376,185 股。

(5)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可行权期自 2024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224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262,508 份，行权价格为 9.49 元/股。

(5)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15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97,287 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1 月 18 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累计已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5,963,966 股；本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 7,464,333 股，公司总股本由 1,389,376,185 股变更为 1,396,840,518 股。

2、高管锁定股变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锁定的相关规则，616,1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转为高管锁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对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3、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4、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5、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议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监事会出具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6,528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完毕。

2、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8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00 万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3、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可行权期自 2024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5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0.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05 元/股。

4、2024 年 9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3,132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5、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实际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止。本次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224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262,508 份，行权价格为 9.49 元/股。

6、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15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97,287 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11 月 18 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累计已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5,963,966 股；本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数量为 7,464,333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德强	562,350	148,500	148,500	562,35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除限售
严若媛	539,850	138,600	138,600	539,85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除限售
徐凤英	300,000	132,000	132,000	300,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除限售
金波	75,000	33,000	33,000	75,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除限售
杨玉彬	225,000	99,000	99,000	225,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除限售
周任重	97,500	65,000	65,000	97,5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除限售
孙铁朋	36,000	0	36,000	0	-	已离职
公司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	3,703,939	0	3,501,187	202,752	限制性股票限售股	按照《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解除限售/回购注销
公司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6人）	169,660	0	169,660	0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按照《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回购注销
合计	5,709,299	616,100	4,322,947	2,002,45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和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事项，涉及 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66,528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89,545,845 股变更为 1,389,479,317 股。

2.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和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事项，涉及 2 名离职人员以及 1 名激励对象因劳动合同到期公司不再续约而被动离职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3,132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389,479,317 股变更为 1,389,376,185 股。

3.2024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可行权期自 2024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15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0.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05 元/股。

4.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的提示性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可行权期自 2024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止。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224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7,262,508 份，行权价格为 9.49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累计已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5,963,966 股；本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7,464,333 股，公司总股本由 1,389,376,185 股变更为 1,396,840,518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4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0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5%	160,000,000	0	0	160,000,000	不适用	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3%	131,730,538	0	0	131,730,538	不适用	0

限公司								
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4%	267,350,097	0	0	267,350,097	质押	240,000,000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72%	65,868,263	0	0	65,868,263	不适用	0
光大保德信资管—光大银行—光大保德信耀财富富增 9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72%	65,868,263	0	0	65,868,263	不适用	0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29%	59,880,239	0	0	59,880,239	不适用	0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建信华润信托兴晟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3%	53,464,137	-13,901,132	0	53,464,137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7%	9,421,161	-15,299,342	0	9,421,161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59%	8,296,369	0	0	8,296,369	不适用	0
贾民	境内自然人	0.47%	6,552,500	781,400	0	6,552,5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2 年 9 月 8 日，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媛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							

	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94,676,838 股，表决权比例为 21.10%；除前述内容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形。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未知悉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票、放弃表决权等情况。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31,730,538	人民币普通股	131,730,538
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7,350,097	人民币普通股	267,350,097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5,868,263	人民币普通股	65,868,263
光大保德信资管—光大银行—光大保德信耀财富富增 9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5,868,263	人民币普通股	65,868,263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59,880,239	人民币普通股	59,880,239
建信基金—工商银行—建信华润信托兴晟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53,464,137	人民币普通股	53,464,13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421,161	人民币普通股	9,421,16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8,296,369	人民币普通股	8,296,369
贾民	6,5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6,552,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2 年 9 月 8 日，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媛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94,676,838 股，表决权比例为 21.10%；除前述内容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形。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从治理结构上，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西藏知合、合肥建曙以及昆山集体资产公司。截至目前，合肥建曙、昆山集体资产公司及团队代表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1.10%的股份，西藏知合持股比例为 19.14%。从持股比例和控制关系上，上述股东方不能通过其持有的股东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也不能通过行使其股东表决权控制公司股东会或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定义和关于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认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无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从治理结构上，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西藏知合、合肥建曙以及昆山集体资产公司。截至目前，合肥建曙与昆山集体资产公司及团队代表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21.10%的股份，西藏知合持股比例为 19.14%。从持股比例和控制关系上，上述股东方不能通过其持有的股东表决权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也不能通过行使其股东表决权控制公司股东会或对股东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定义和关于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认定的相关规定，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10%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法人 ☐自然人

最终控制层面持股情况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	刘东海	2021 年 01 月 21 日	91340104MA2WM5WT4U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戴永春	1997 年 04 月 25 日	91320583251635406C	经营、管理集体资产；项目开发、引进；自建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李玉华	2015 年 05 月 14 日	91540000321344170J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设备销售；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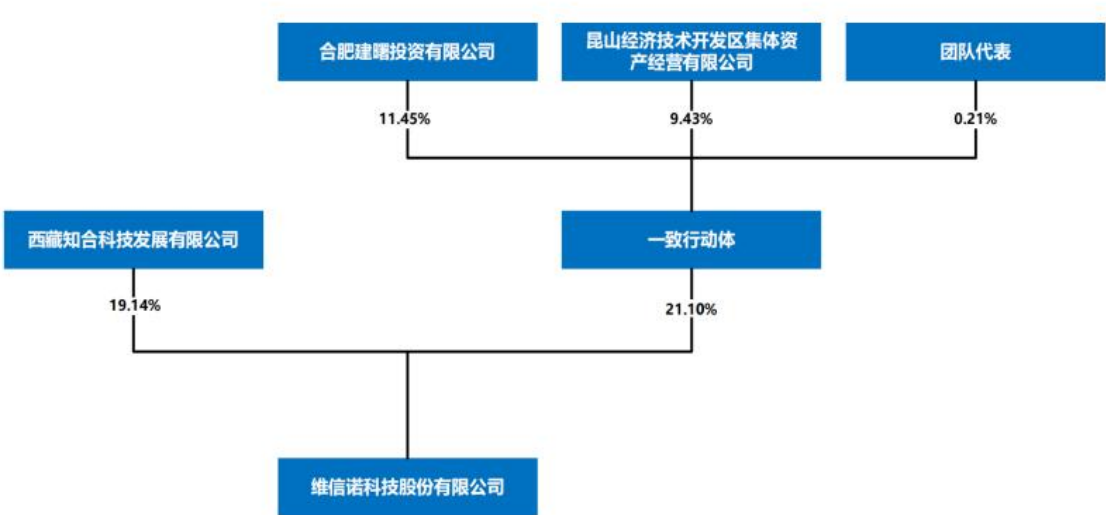
				管理咨询；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最终控制层面股东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一第一大股东	78,000	融资需要	-	自有/自筹资金	否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苏公 W[2025]A08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佑敏、路凤霞

审计报告正文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信诺）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维信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维信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维信诺的收入主要为销售 OLED 显示器件及提供相关服务，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792,866.19 万元。由于收入的确认对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可能存在维信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的而操纵收入确认，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对收入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 32 收入，附注七注释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在审计中的应对程序

- 1) 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2) 查阅销售合同、收入确认相关单据和实施访谈管理层程序，了解公司收入确认的时点和依据，以评价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分析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
- 4) 对确认的销售收入毛利率进行分析，与历史同期和同行业数据进行比较，结合维信诺实际经营情况，判断毛利率的合理性，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5) 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金额、往来账项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并抽取重要客户实施走访程序, 以评价销售收入及相关往来账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 抽样检查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 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客户回款记录等, 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7) 通过查询工商信息等确认客户与维信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合理性、真实性、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查验;

8) 执行截止测试, 抽样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交易记录, 核对相关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2、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维信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749,817.79 万元,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5.94%, 系资产负债表重大项目,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计价与分摊、存在、权利和义务对维信诺的财务状况存在重大影响, 同时, 固定资产转固时点、预计寿命、预计残值、减值测试均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财务报表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 21 固定资产, 附注七注释 12 固定资产。

(2) 在审计中的应对程序

1) 了解和评价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 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抽样检查大额固定资产入账的关键性证据, 核对固定资产对应的采购合同、采购发票、付款凭证、验收报告等资料, 核实固定资产入账金额、入账时点的准确性;

3) 对大额固定资产采购所涉及的供应商进行函证, 核实固定资产采购的真实性;

4) 获取固定资产权属资料, 检查需要办理权属证书的固定资产权属证书办理情况, 关注固定资产是否存在抵押等权利限制情形;

5) 检查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方法, 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及残值估计的恰当性, 对比同行业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方法, 评价折旧政策和方法是否合理, 重新测算固定资产折旧, 检查固定资产折旧计提的准确性;

6) 对固定资产实施监盘程序并与固定资产账面进行核对, 实地检查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 关注是否存在闲置、报废等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

7) 复核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相关过程, 评估管理层采用的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的方法是否适当, 复核其评估可回收金额的过程及采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的合理性; 涉及第三方机构评估时, 与评估机构讨论分析相关测算指标的合理性, 并复核其工作成果的相关性及合理性等。

8) 检查与固定资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事项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维信诺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维信诺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维信诺、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维信诺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维信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维信诺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维信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38,738,833.88	6,691,311,313.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499,006.11	707,026.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936,081.27	13,387,959.11

应收账款	2,836,704,842.09	2,267,918,533.13
应收款项融资	12,437,421.39	72,355,895.89
预付款项	63,920,064.01	130,474,136.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4,417,342.97	987,080,333.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5,383,133.75	495,495,921.8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660,345.39	136,465,795.28
流动资产合计	10,639,697,070.86	10,795,196,915.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29,693,651.65	3,613,456,64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20,197.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498,177,881.20	19,926,385,899.08
在建工程	424,107,060.63	120,497,574.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0,998,521.13	233,785,540.31
无形资产	1,425,060,281.57	1,255,845,986.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99,303,775.75	71,424,342.6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32,194,890.21	732,194,890.21
长期待摊费用	433,527,669.92	473,726,30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3,215,503.15	1,856,207,427.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09,842.07	13,844,275.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45,589,077.28	28,298,389,082.97
资产总计	38,085,286,148.14	39,093,585,997.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41,929,724.47	5,398,901,266.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98,789,935.62	1,991,586,331.07
应付账款	7,198,650,039.64	7,322,243,436.50
预收款项	2,801.17	156,284.29
合同负债	104,885,212.27	227,593,389.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4,949,020.38	239,312,085.04
应交税费	20,606,606.37	27,838,200.37
其他应付款	75,477,501.73	77,139,459.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81,144,797.00	5,690,709,676.23
其他流动负债	5,205,625.90	21,195,497.06
流动负债合计	20,041,641,264.55	20,996,675,626.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715,577,550.78	4,955,110,966.1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9,246,144.89	210,328,631.26
长期应付款	3,046,230,547.57	1,735,744,752.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5,635,523.24	197,152,717.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574,321.69	180,929,448.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0,264,088.17	7,279,266,516.35
负债合计	30,341,905,352.72	28,275,942,143.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96,809,613.00	1,389,470,1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14,115,668.39	14,022,872,801.65
减：库存股	963,072.00	20,483,270.25
其他综合收益	-184,907.70	1,010,454.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39,690.81	17,039,690.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77,444,921.96	-7,272,109,664.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9,372,070.54	8,137,800,196.79
少数股东权益	2,194,008,724.88	2,679,843,657.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43,380,795.42	10,817,643,85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085,286,148.14	39,093,585,997.97

法定代表人：张德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任重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建起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1,842,628.10	1,961,036,651.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53,151,025.33	1,756,313,875.88
应收款项融资	3,213,832.00	
预付款项	1,220,988.18	5,758,530.57
其他应收款	77,276,268.47	2,201,186,881.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897,204.84	
其他流动资产	162,536.19	8,917,826.55
流动资产合计	4,048,764,483.11	5,933,213,766.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447,111.32	
长期股权投资	28,295,561,005.71	23,692,804,935.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4,004,966.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4,441.36	1,967,951.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1,544,726.08	28,949,499.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49,250.05	6,777,73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75,276,534.52	24,624,505,084.45
资产总计	32,624,041,017.63	30,557,718,850.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95,477,036.07	2,008,871,468.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3,000,000.00	1,324,138,517.28
应付账款	6,687,901,040.34	5,654,643,358.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549,649.47	18,148,804.78
应付职工薪酬	15,555,453.18	14,456,838.46
应交税费	2,993,700.69	2,601,057.68
其他应付款	6,337,685,447.51	6,098,069,88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3,791,350.78	210,194,233.61
其他流动负债		553,647.64
流动负债合计	16,418,953,678.04	15,331,677,81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7,939,030.75	260,970,619.8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55,420,811.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3,359,842.24	260,970,619.87

负债合计	18,232,313,520.28	15,592,648,435.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96,809,613.00	1,389,470,1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50,232,430.32	14,766,611,838.49
减：库存股	963,072.00	20,483,270.25
其他综合收益		-105,995,033.7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039,690.81	17,039,690.81
未分配利润	-1,871,391,164.78	-1,081,572,994.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91,727,497.35	14,965,070,41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624,041,017.63	30,557,718,850.8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28,661,938.26	5,925,733,237.70
其中：营业收入	7,928,661,938.26	5,925,733,237.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340,194,453.84	10,621,795,848.58
其中：营业成本	8,553,596,128.69	8,017,067,454.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500,711.68	59,642,238.82
销售费用	154,394,797.29	74,741,351.41
管理费用	558,082,478.58	407,301,393.22
研发费用	1,150,455,229.36	1,193,831,161.21
财务费用	858,165,108.24	869,212,249.63
其中：利息费用	975,022,689.61	948,330,755.65
利息收入	120,095,038.14	90,879,984.83
加：其他收益	104,015,684.09	82,945,568.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976,376.59	-30,879,053.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11,514.84	4,504,077.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15,229,307.03	-22,064,977.40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5,658.96	33,327.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456,562.78	-74,318,260.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9,172,450.06	-329,554,314.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4,869.17	44,449.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58,665,814.05	-5,047,790,895.21
加：营业外收入	953,038.47	1,558,708.94
减：营业外支出	4,702,325.81	1,144,286.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62,415,101.39	-5,047,376,472.72
减：所得税费用	-46,416,389.26	-508,231,591.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5,998,712.13	-4,539,144,881.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5,998,712.13	-4,539,144,881.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5,335,257.92	-3,726,117,846.15
2.少数股东损益	-510,663,454.21	-813,027,035.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5,625.93	1,009,332.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5,362.32	1,010,105.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0,197.35	1,020,197.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0,197.35	1,020,197.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164.97	-10,091.5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5,164.97	-10,091.59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263.61	-773.60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17,194,338.06	-4,538,135,54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6,530,620.24	-3,725,107,740.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0,663,717.82	-813,027,808.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080	-2.71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080	-2.71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德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任重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建起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36,983,144.43	3,112,151,026.51
减：营业成本	5,168,097,974.81	3,037,833,607.45
税金及附加	9,215,804.19	6,526,072.63
销售费用	57,510,892.41	9,586,701.19
管理费用	81,720,361.91	84,898,812.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8,323,335.74	69,593,767.97
其中：利息费用	108,320,227.58	90,906,467.83
利息收入	35,178,956.62	23,253,286.98
加：其他收益	1,812,616.82	1,788,107.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978,247.31	-407,893,628.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2,540,588.26	-366,232,23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29,307.03	-22,064,977.4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42,540.78	-10,445,453.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7,093,395.90	-512,838,908.70
加：营业外收入	14,397.55	9.12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7,078,998.35	-512,838,899.58
减：所得税费用		6,615.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078,998.35	-512,845,515.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7,078,998.35	-512,845,515.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744,138.46	-105,995,033.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744,138.46	-105,995,033.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744,138.46	-105,995,033.7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3,823,136.81	-618,840,549.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15,078,618.47	6,342,263,316.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130,151.69	60,883,05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4,323,529.78	4,202,152,26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97,532,299.94	10,605,298,640.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91,104,616.32	4,073,222,997.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0,097,987.29	1,057,688,41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483,385.06	118,012,111.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55,150,298.65	3,190,306,80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31,836,287.32	8,439,230,32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96,012.62	2,166,068,311.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861,386.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178.93	2,883,68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3,006.05	20,641,192.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217,500.05	159,424.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124,071.16	23,684,305.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9,645,770.31	1,462,110,868.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9,661,318.00	346,385,87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088,283.48	2,293,30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0,395,371.79	1,810,790,05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271,300.63	-1,787,105,745.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701,754.49	77,361,372.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26,171,030.66	15,768,719,588.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33,943,353.26	6,212,742,993.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328,816,138.41	22,058,823,953.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979,739,100.92	14,966,944,603.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0,297,589.96	965,357,090.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2,814,275.35	6,476,964,852.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52,850,966.23	22,409,266,54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965,172.18	-350,442,593.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537,169.47	5,900,833.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927,053.64	34,420,807.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5,105,088.38	3,810,684,28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1,032,142.02	3,845,105,088.3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0,077,927.59	3,737,361,766.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778,882.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3,314,722.10	4,026,645,47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3,392,649.69	7,774,786,12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4,854,710.53	1,969,361,401.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72,846.61	41,621,22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10,352.63	13,659,10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6,127,851.44	2,565,180,37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2,865,761.21	4,589,822,110.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526,888.48	3,184,964,01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861,386.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9,508,449.33	8,251,360,36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33,369,835.46	8,251,360,369.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3,633.70	46,535,537.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8,849,436.81	2,047,385,87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1,120,104.16	8,755,015,504.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51,473,174.67	10,848,936,914.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8,103,339.21	-2,597,576,544.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701,754.49	77,361,372.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48,387,574.90	1,0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6,149,212.50	2,408,903,798.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3,238,541.89	3,546,265,171.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58,077,623.27	2,187,61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936,902.67	99,095,696.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7,759,102.37	3,116,820,064.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4,773,628.31	5,403,526,76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464,913.58	-1,857,261,590.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5,065.52	348,960.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093,528.37	-1,269,525,163.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746,394.39	1,731,271,557.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2,839,922.76	461,746,394.3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9,470,184.00				14,022,872,801.65	20,483,270.25	1,010,454.62		17,039,690.81		-7,272,109,664.04		8,137,800,196.79	2,679,843,657.95	10,817,643,85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9,470,184.00				14,022,872,801.65	20,483,270.25	1,010,454.62		17,039,690.81		-7,272,109,664.04		8,137,800,196.79	2,679,843,657.95	10,817,643,85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39,429.00				-108,757,133.26	-19,520,198.25	-1,195,362.32				-2,505,335,257.92		-2,588,428,126.25	-485,834,933.07	-3,074,263,05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5,362.32				-2,505,335,257.92		-2,588,428,126.25	-510,663,717.82	-3,017,194,338.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39,429.00				-108,757,133.26	-19,520,198.25							-81,897,506.01	24,828,784.75	-57,068,721.2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339,429.00				63,827,153.16	-19,520,198.25							90,686,780.41	30,767.68	90,717,548.09
4. 其他					-172,584,286.42								-172,584,286.42	24,798,017.07	-147,786,269.3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末 余 额	1,39 6,80 9,61 3.00				13,9 14,1 15,6 68.3 9	963, 072. 00	- 184, 907. 70		17,0 39,6 90.8 1		- 9,77 7,44 4,92 1.96		5,54 9,37 2,07 0.54	2,19 4,00 8,72 4.88	7,74 3,38 0,79 5.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所有 者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配利 润			权益	益合 计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38 3,19 0,44 6.00				13,9 32,1 45,8 60.6 9	71,9 14,7 50.0 0	348. 86		17,0 39,6 90.8 1		- 3,55 0,48 0,06 7.79		11,7 09,9 81,5 28.5 7	3,48 9,50 7,16 2.58	15,1 99,4 88,6 91.1 5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4,48 8,24 9.90		4,48 8,24 9.90	1,07 8,87 8.79	5,56 7,12 8.69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8 3,19 0,44 6.00				13,9 32,1 45,8 60.6 9	71,9 14,7 50.0 0	348. 86		17,0 39,6 90.8 1		- 3,54 5,99 1,81 7.89		11,7 14,4 69,7 78.4 7	3,49 0,58 6,04 1.37	15,2 05,0 55,8 19.8 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6,27 9,73 8.00				90,7 26,9 40.9 6	- 51,4 31,4 79.7 5	1,01 0,10 5.76				- 3,72 6,11 7,84 6.15		- 3,57 6,66 9,58 1.68	- 810, 742, 383. 42	- 4,38 7,41 1,96 5.10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01 0,10 5.76				- 3,72 6,11 7,84 6.15		- 3,72 5,10 7,74 0.39	- 813, 027, 808. 65	- 4,53 8,13 5,54 9.04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少 资本	6,27 9,73 8.00				90,7 26,9 40.9 6	- 51,4 31,4 79.7 5							148, 438, 158. 71	2,28 5,42 5.23	150, 723, 583. 94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79,738.00				78,010,042.56	-51,431,479.75							135,721,260.31	2,285,425.23	138,006,685.54
4. 其他					12,716,898.40								12,716,898.40		12,716,898.4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期 末 余 额	1,38 9,47 0,18 4.00				14,0 22,8 72,8 01.6 5	20,4 83,2 70.2 5	1,01 0,45 4.62		17,0 39,6 90.8 1		- 7,27 2,10 9,66 4.04		8,13 7,80 0,19 6.79	2,67 9,84 3,65 7.95	10,8 17,6 43,8 54.7 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9,470,184.00				14,766,611,838.49	20,483,270.25	-105,995,033.72		17,039,690.81	-1,081,572,994.25		14,965,070,41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9,470,184.00				14,766,611,838.49	20,483,270.25	-105,995,033.72		17,039,690.81	-1,081,572,994.25		14,965,070,415.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39,429.00				83,620,591.83	-19,520,198.25	105,995,033.72			-789,818,170.53		-573,342,917.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744,138.46			-637,078,998.35		-683,823,136.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39,429.00				83,620,591.83	-19,520,198.25						110,480,219.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339,429.00				66,080,128.50	-19,520,198.25						92,939,755.75
4. 其他					17,540,463.33							17,540,463.3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2,739,172.18			-152,739,172.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152,73 9,172. 18			- 152,73 9,172. 18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396, 809,61 3.00				14,850 ,232,4 30.32	963,07 2.00			17,039 ,690.8 1	- 1,871, 391,16 4.78		14,391 ,727,4 97.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383, 190,44 6.00				14,675 ,805,1 07.45	71,914 ,750.0 0			17,039 ,690.8 1	- 569,10 4,939. 80		15,435 ,015,5 54.46
加 ：会										377,46 0.96		377,46 0.96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83, 190,44 6.00				14,675 ,805,1 07.45	71,914 ,750.0 0			17,039 ,690.8 1	- 568,72 7,478. 84		15,435 ,393,0 15.4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 列)	6,279, 738.00				90,806 ,731.0 4	- 51,431 ,479.7 5	- 105,99 5,033. 72			- 512,84 5,515. 41		- 470,32 2,600. 34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105,99 5,033. 72			- 512,84 5,515. 41		- 618,84 0,549. 13
(二) 所 有 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6,279, 738.00				90,806 ,731.0 4	- 51,431 ,479.7 5						148,51 7,948. 79
1. 所 有 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6,279, 738.00				78,089 ,832.6 4	- 51,431 ,479.7 5						135,80 1,050. 39

额												
4. 其他					12,716,898.40							12,716,898.4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9,470,184.00				14,766,611,838.49	20,483,270.25	-105,995,033.72		17,039,690.81	-1,081,572,994.25		14,965,070,415.0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林秀浩、许培坤、谢锦蕓、林秀海、林秀伟、林锡浩、杨添翼、刘冠军、张宏、姚利畅、石晓文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5007254810917，并于2010年4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396,809,613股，注册资本为1,396,840,518.00元，注册地址为昆山开发区夏东街658号1801室。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为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知合”）。西藏知合于2021年3月5日与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曙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西藏知合向建曙投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160,000,000股，本次转让后建曙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60,000,000股，占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的11.45%。建曙投资于2021年3月5日与公司第二大股东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集体资产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1,730,538股，占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的20.89%。截至2024年12月31日，西藏知合持有公司股份267,350,097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9.14%。上述股份转让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2022年9月8日，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媛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

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94,676,838 股，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表决权比例为 21.10%；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显示器及模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上述研发、生产限下属公司经营）。

3.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减值、存货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附注五/17.存货、附注五/21.固定资产、附注五/24.无形资产、附注五/32.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采用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占公司总资产的 0.5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1%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总资产 10%以上，或子公司净损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净资产 5%以上，或对被投资单位认缴出资额占公司净资产 5%以上
重要的承诺事项	承诺金额占公司净资产 10%以上

本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公司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 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 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处于第一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处于第三阶段, 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性质组合、其他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和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性质组合和其他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内部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组合，本公司以客户应收账款的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对于某一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债务人显著不同，或该债务人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的，本公司对该债务人的应收款项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性质组合、其他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员工借款、代垫款项、应收保证金、应收退税款、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组合，本公司以债务人应收款项的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1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房屋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50 年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10 年	5%	9.5%-11.88%
厂务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年-20 年	5%	4.75%-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10 年	0-3%	9.70%-33.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年-5 年	0-3%	19.40%-33.33%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后续计量及处置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厂房	满足验收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设备	安装调试合格，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在建工程减值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计算机软件等。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购置年限
商标权	10 年	法律规定
专利权	10 年	法律规定
专有技术	3-10 年	法律规定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3-10 年	法律规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具体包括人工费用、折旧费、材料及模具费、无形资产摊销、技术服务费、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动力费等。

2. 研发支出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6、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某项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

1）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2)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 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 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 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 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3) 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 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 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 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 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 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 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 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 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 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 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 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 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 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 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如为衍生工具, 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 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 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及其他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 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 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承诺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提供服务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而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 其他

其他适用于资产租赁等，根据合同约定的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3、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4、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3）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6、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5、长期资产减值的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 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债务重组

（1）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

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时，以其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投资收益”科目，但收取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即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存在差异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处理。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投资收益”科目。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本公司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本公司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记入“投资收益”科目。重新计算的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债权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重组债权，按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重组债权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重组债权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和受让的新金融资产，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在债务重组合同生效日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在合同生效日的公允价值扣除重组债权和受让金融资产当日公允价值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记入“投资收益”科目。

（2）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重组债务，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与重组债务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记入“投资收益”科目。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者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本公司继续按原分类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本公司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记入“投资收益”科目。重新计算的该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债务的原实际利率或按套期会计相关规定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成本或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重组债务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相关规定。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无影响	0.0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自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执行相关规定。执行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无影响	0.00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准则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

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准则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0%、29.84%、2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 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固安云谷	15%
霸州云谷	25%
江苏维信诺	25%
国显光电	15%
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显示”）	25%
昆山维信诺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光电”）	25%
昆山显示中心	25%
北京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技”）	15%
固安显示	25%
汕头市维信诺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销售”）	25%
合肥维信诺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贸易”）	25%
江苏汇显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汇显”）	25%
晟维（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贸易”）	16.50%
维信诺美国股份有限公司（Visionox America, Inc.）	29.84%
合肥维悦享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维悦享”）	20%

2、税收优惠

（1）2024 年 11 月，国显光电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32004600，自 2024 年至 2026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2023 年 11 月，固安云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13002485，自 2023 年至 2025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2023 年 10 月，北京科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11002876，自 2023 年至 2025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合肥维悦享在报告期内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1）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606.51	12,478.83
银行存款	4,181,019,535.51	3,845,092,609.55
其他货币资金	1,557,706,691.86	2,846,206,225.00
合计	5,738,738,833.88	6,691,311,313.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061,281.23	23,179,301.49

其他说明：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含未到期应收利息 9,812,213.68 元，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包含未到期应收利息 17,486,947.57 元。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104,066,302.95	259,134,902.51
承兑汇票保证金	1,401,755,057.50	1,836,991,899.49
保函保证金		203,082.97
保证金存款	42,073,117.73	732,389,392.46
合计	1,547,894,478.18	2,828,719,277.43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499,006.11	707,026.32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042,685.28	707,026.32
债务工具投资	163,456,320.83	
其中：		
合计	164,499,006.11	707,026.32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936,081.27	13,387,959.11

合计	37,936,081.27	13,387,959.11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66,315.97
商业承兑票据	647,495,067.00	
合计	647,495,067.00	11,166,315.97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7)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35,057,062.72	2,259,755,547.31
6 个月以内	2,832,110,445.60	2,232,357,597.87
7 个月至 1 年	2,946,617.12	27,397,949.44
1 至 2 年	1,020,405.58	12,361,221.73
2 至 3 年	12,318,160.00	12,681,840.00
3 年以上	12,681,840.00	14,670.00

3 至 4 年	12,681,840.00	14,670.00
合计	2,861,077,468.30	2,284,813,279.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61,077,468.30	100.00%	24,372,626.21	0.85%	2,836,704,842.09	2,284,813,279.04	100.00%	16,894,745.91	0.74%	2,267,918,533.13
其中：										
组合 1 性质组合										
组合 2 其他组合	2,861,077,468.30	100.00%	24,372,626.21	0.85%	2,836,704,842.09	2,284,813,279.04	100.00%	16,894,745.91	0.74%	2,267,918,533.13
合计	2,861,077,468.30	100.00%	24,372,626.21	0.85%	2,836,704,842.09	2,284,813,279.04	100.00%	16,894,745.91	0.74%	2,267,918,533.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其他组合坏账准备增加 7,492,550.3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2,832,110,445.60	14,160,552.22	0.50%
7 个月至 1 年	2,946,617.12	73,665.43	2.50%
1 至 2 年	1,020,405.58	102,040.56	10.00%
2 至 3 年	12,318,160.00	3,695,448.00	30.00%
3 至 4 年	12,681,840.00	6,340,920.00	50.00%
合计	2,861,077,468.30	24,372,626.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依据历史坏账损失情况以及应收账款是否属于正常账期内的款项计提。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894,745.91	19,062,993.33	11,570,443.03	14,670.00		24,372,626.21
合计	16,894,745.91	19,062,993.33	11,570,443.03	14,670.00		24,372,626.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67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39,609,887.34		839,609,887.34	29.35%	4,198,049.43
第二名	635,364,001.95		635,364,001.95	22.21%	3,176,820.01
第三名	332,478,331.57		332,478,331.57	11.62%	1,662,391.66
第四名	242,272,181.94		242,272,181.94	8.47%	1,211,360.91
第五名	228,253,197.81		228,253,197.81	7.98%	1,141,265.99
合计	2,277,977,600.61		2,277,977,600.61	79.63%	11,389,888.00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437,421.39	72,355,895.89
合计	12,437,421.39	72,355,895.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7,523,460.23	
合计	847,523,460.23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8) 其他说明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本公司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74,417,342.97	987,080,333.90
合计	1,074,417,342.97	987,080,333.9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67,065,652.17	276,620,264.31
代扣代缴	7,913,281.69	7,684,451.69
政府补助	445,000,000.00	475,000,000.00
资产处置款	32,019,634.82	32,981,592.00
技术许可费	300,000,000.00	375,000,000.00
其他	11,916,572.47	8,242,831.16
合计	1,163,915,141.15	1,175,529,139.1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81,493,126.86	315,937,259.88
其中：6 个月以内	439,874,239.41	155,425,641.48
7 个月至 1 年	141,618,887.45	160,511,618.40
1 至 2 年	102,677,658.93	146,796,274.58
2 至 3 年	24,560,897.66	127,200,411.24
3 年以上	455,183,457.70	585,595,193.46
3 至 4 年	127,180,411.24	577,852,124.29
4 至 5 年	320,322,977.29	125,250.00
5 年以上	7,680,069.17	7,617,819.17
合计	1,163,915,141.15	1,175,529,139.1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5,000,000.00	38.23%	71,733,184.13	16.12%	373,266,815.87	465,000,000.00	39.56%	55,313,014.71	11.90%	409,686,985.29
其中：										
政府补助	445,000,000.00	38.23%	71,733,184.13	16.12%	373,266,815.87	465,000,000.00	39.56%	55,313,014.71	11.90%	409,686,98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8,915,141.15	61.77%	17,764,614.05	2.47%	701,150,527.10	710,529,139.16	60.44%	133,135,790.55	18.74%	577,393,348.61
其中：										
组合 1 性质组合	699,205,235.61	60.07%	10,220,782.93	1.46%	688,984,452.68	694,871,768.58	59.11%	125,952,704.34	18.13%	568,919,064.24
组合 2 其他组合	19,709,905.54	1.69%	7,543,831.12	38.27%	12,166,074.42	15,657,370.58	1.33%	7,183,086.21	45.88%	8,474,284.37
合计	1,163,915,141.15	100.00%	89,497,798.18	7.69%	1,074,417,342.97	1,175,529,139.16	100.00%	188,448,805.26	16.03%	987,080,333.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增加 16,420,169.4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固安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管	465,000,000.00	55,313,014.71	445,000,000.00	71,733,184.13	16.12%	延迟支付

理委员会						
合计	465,000,000.00	55,313,014.71	445,000,000.00	71,733,18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性质组合坏账准备减少 115,731,921.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押金	367,065,652.17	1,452,892.40	0.40%
技术许可费	300,000,000.00	1,500,000.00	0.50%
代垫及员工借款	7,913,281.69		
资产处置款	24,226,301.75	7,267,890.53	30.00%
合计	699,205,235.61	10,220,782.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员工借款、代垫款项、应收保证金、应收退税款、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其他组合坏账准备增加 360,744.9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1,371,727.47	56,858.67	0.50%
3 至 4 年	1,702,411.24	851,205.62	50.00%
5 年以上	6,635,766.83	6,635,766.83	100.00%
合计	19,709,905.54	7,543,831.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3,135,790.55	55,313,014.71		188,448,805.2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960,873.44	18,799,223.82		25,760,097.26
本期转回	122,330,155.94	2,379,054.40		124,709,210.34
其他变动	-1,894.00			-1,894.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764,614.05	71,733,184.13		89,497,798.1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313,014.71	18,799,223.82	2,379,054.40			71,733,184.1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3,135,790.55	6,960,873.44	122,330,155.94		-1,894.00	17,764,614.05
合计	188,448,805.26	25,760,097.26	124,709,210.34		-1,894.00	89,497,798.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政府补助	445,000,000.00	3-4 年、4-5 年	38.23%	71,733,184.13
第二名	技术许可费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25.78%	1,5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122,0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0.48%	
第四名	保证金	60,000,000.00	1 年以内	5.16%	
第五名	保证金	29,000,000.00	1 年以内	2.49%	
合计		956,000,000.00		82.14%	73,233,184.1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784,296.64	99.78%	129,680,151.93	99.39%
1 至 2 年	118,767.37	0.19%	402,233.83	0.31%
2 至 3 年	17,000.00	0.03%	300,000.80	0.23%
3 年以上			91,749.59	0.07%
合计	63,920,064.01		130,474,136.1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7,803,366.50	12.21%	1 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第二名	2,125,283.86	3.32%	1 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第三名	1,791,243.13	2.80%	1 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第四名	1,660,562.18	2.60%	1 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第五名	1,200,921.83	1.88%	1 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14,581,377.50	22.81%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6,781,717.88	11,336,014.32	215,445,703.56	268,705,735.07	54,010,151.76	214,695,583.31
在产品	513,880,894.04	197,576,491.76	316,304,402.28	424,606,721.14	249,794,699.31	174,812,021.83
库存商品	83,239,688.14	9,496,060.90	73,743,627.24	66,539,781.56	20,987,970.65	45,551,810.91
合同履约成本	2,310,236.10	0.00	2,310,236.10	8,456,012.00	1,592,080.76	6,863,931.24
发出商品	35,039,512.95	7,460,348.38	27,579,164.57	64,837,011.08	11,264,436.53	53,572,574.55
合计	861,252,049.11	225,868,915.36	635,383,133.75	833,145,260.85	337,649,339.01	495,495,921.8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4,010,151.76	14,125,958.73		56,800,096.17		11,336,014.32
在产品	249,794,699.31	88,690,720.27		140,908,927.82		197,576,491.76
库存商品	20,987,970.65	87,945,087.12		99,436,996.87		9,496,060.90
合同履约成本	1,592,080.76			1,592,080.76		0.00
发出商品	11,264,436.53	42,118,217.62		45,922,305.77		7,460,348.38
合计	337,649,339.01	232,879,983.74		344,660,407.39		225,868,915.36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75,544,189.31	136,347,368.3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6,156.08	118,426.97
合计	75,660,345.39	136,465,795.28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简称“河北显示基金”）		1,020,197.35	1,020,197.35	-				基于战略投资而非短期交易考虑
合计		1,020,197.35	1,020,197.35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河北显示基金			本期增加对河北显示基金的投资达到重大影响，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河北显示基金					基于战略投资而非短期交易考虑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河北显示基金的投资额穿透后为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间接投资，合并层面已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实收资本抵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合肥长河便利店有限公司维信诺店					78,452.99			-38,220.68			40,232.31	
小计					78,452.99			-38,220.68			40,232.31	
二、联营企业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2,483,067.00				78,881,803.10					100,161,939.55	2,662,110.74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	705,968,761.31		242,500,000.00		8,244,735.89					-2,658,570.43	954,054,926.77	

公司												
廊坊 新型 显示 产业 发展 基金 (有 限合 伙)												
河北 新型 显示 产业 发展 基金 (有 限合 伙)												
成都 辰显 光电 有限 公司	131,49 3,882. 62				- 23,646 ,258.8 8		17,540 ,463.3 3			374,59 6.92	125,76 2,683. 99	
青岛 维信 诺电 子有 限公 司	140,12 7,599. 04				72,174 .08						140,19 9,773. 12	
合肥 北城 信息 技术 科创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17,137 ,239.0 9		11,707 ,318.0 0		- 138,64 5.21						28,705 ,911.8 8	
合肥 维信 诺电 子有 限公 司	135,66 2,166. 74		545,45 4,000. 00		- 50,280 ,747.1 3					- 12,016 ,038.6 8	618,81 9,380. 93	
合肥 国显 科技 有限 公司										200,00 0,000. 00	200,00 0,000. 00	
小计	3,613, 456,64 8.80		799,66 1,318. 00		13,133 ,061.8 5		17,540 ,463.3 3			285,86 1,927. 36	4,729, 653,41 9.34	
合计	3,613, 456,64		799,66 1,318.		13,211 ,514.8		17,540 ,463.3	- 38,220		285,86 1,927.	4,729, 693,65	

	8.80		00		4		3	.68		36	1.65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 1、合肥维信诺、广州国显、成都辰显、合肥电子本期其他变动系关联交易抵销所致。
- 2、本公司对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的投资额已与本公司子公司实收资本抵销。
- 3、合肥国显本期其他变动主要系其他股东增资导致丧失控制权时，公司持有的剩余股权公允价值转入所致。
- 4、成都辰显的其他权益变动系该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及自身实施股权激励所致。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498,177,881.20	19,926,385,899.0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498,177,881.20	19,926,385,899.0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厂务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08,959,921.39	20,270,669,582.18	3,365,919,958.57	4,862,026.47	116,210,776.37	27,666,622,264.98
2.本期增加金额	15,485.15	52,682,819.55	592,855.75	10,619.47	2,104,150.82	55,405,930.74
（1）购置	15,485.15	7,139,982.14	46,261.98		1,802,941.30	9,004,670.57
（2）在建工程转入		45,542,837.41	546,593.77	10,619.47	301,209.52	46,401,260.17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74,958.85	340,707.96	219,146.54	1,598,141.56	3,332,954.91
（1）		521,787.80	340,707.96	219,146.54	1,526,106.16	2,607,748.46

）处置或报废						
（2）处置子公司减少					72,035.40	72,035.40
（3）其他		653,171.05				653,171.05
4.期末余额	3,908,975,406.54	20,322,177,442.88	3,366,172,106.36	4,653,499.40	116,716,785.63	27,718,695,240.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8,455,484.42	6,708,191,149.36	508,769,726.31	3,747,683.23	103,708,133.70	7,732,872,177.02
2.本期增加金额	78,415,955.17	1,913,962,382.24	159,211,605.18	197,812.82	5,618,532.78	2,157,406,288.19
（1）计提	78,415,955.17	1,913,962,382.24	159,211,605.18	197,812.82	5,618,532.78	2,157,406,288.19
3.本期减少金额		333,890.25	45,867.94	42,514.43	1,523,891.30	1,946,163.92
（1）处置或报废		333,890.25	45,867.94	42,514.43	1,523,891.30	1,946,163.92
4.期末余额	486,871,439.59	8,621,819,641.35	667,935,463.55	3,902,981.62	107,802,775.18	9,888,332,301.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364,188.88				7,364,188.88
2.本期增加金额		324,752,137.61	2,966.99	23,271.64	42,493.20	324,820,869.44
（1）计提		324,752,137.61	2,966.99	23,271.64	42,493.20	324,820,869.4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32,116,326.49	2,966.99	23,271.64	42,493.20	332,185,058.3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22,103,966.95	11,368,241,475.04	2,698,233,675.82	727,246.14	8,871,517.25	17,498,177,881.20
2.期初账面价值	3,500,504,436.97	13,555,114,243.94	2,857,150,232.26	1,114,343.24	12,502,642.67	19,926,385,899.08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等	1,092,121,334.79	767,300,465.35	324,820,869.44	采用市场法确定公允价值、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相关的费用	市场价、处置费用	(1) 设备公允价值：对于待处置设备的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评估，以意向买家报价、类似设备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相关的税费、搬运费以及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合计	1,092,121,334.79	767,300,465.35	324,820,869.44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北京百汇方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评估公司对有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公司对于评估价值小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6)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其他减少主要系部分合同的实际结算金额小于原合同金额，公司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所致。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24,107,060.63	120,497,574.69
合计	424,107,060.63	120,497,574.6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设备及工程	424,107,060.63		424,107,060.63	120,497,574.69		120,497,574.69
合计	424,107,060.63		424,107,060.63	120,497,574.69		120,497,574.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厂务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2,258,987.84	93,485,479.56	751,410.72	346,495,878.12
2.本期增加金额	24,566,926.62		214,120.41	24,781,047.03
（1）新租赁合同	24,557,301.00		214,120.41	24,771,421.41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9,625.62			9,625.62
3.本期减少金额	47,814,865.49		215,765.42	48,030,630.91
（1）租赁合同到期	46,754,516.40		215,765.42	46,970,281.82
（2）其他	1,060,349.09			1,060,349.09
4.期末余额	229,011,048.97	93,485,479.56	749,765.71	323,246,294.2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877,323.50	21,573,572.21	259,442.10	112,710,337.81
2.本期增加金额	30,113,261.03	7,191,190.74	265,134.09	37,569,585.86
（1）计提	30,112,859.96	7,191,190.74	265,134.09	37,569,184.79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401.07			401.07
3.本期减少金额	47,816,385.14		215,765.42	48,032,150.56

（1）处置				
（2）租赁合同到期	46,754,516.40		215,765.42	46,970,281.82
（3）其他	1,061,868.74			1,061,868.74
4.期末余额	73,174,199.39	28,764,762.95	308,810.77	102,247,773.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5,836,849.58	64,720,716.61	440,954.94	220,998,521.13
2.期初账面价值	161,381,664.34	71,911,907.35	491,968.62	233,785,540.31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0,870,879.50	642,141,761.23	791,538,355.44	177,790,775.58	2,352,341,771.75
2.本期增加金额			901,890,888.82	3,091,978.88	904,982,867.70
（1）购置			747,608,571.59	788,620.35	748,397,191.94
（2）内部研发			154,282,317.23		154,282,317.23
（3）企业合并增加					
（4）在建工程转入				2,303,358.53	2,303,358.53
3.本期减少金额			463,132,075.47	219,622.64	463,351,698.11
（1）处置				219,622.64	219,622.64
（2）处置子公司减少			463,132,075.47		463,132,075.47
4.期末余额	740,870,879.50	642,141,761.23	1,230,297,168.79	180,663,131.82	2,793,972,941.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3,723,194.36	440,199,374.24	426,447,718.23	104,576,102.17	1,074,946,389.00
2.本期增加金额	14,894,620.47	61,207,600.27	181,216,858.63	16,224,080.52	273,543,159.89
（1）计提	14,894,620.47	61,207,600.27	181,216,858.63	16,224,080.52	273,543,159.89
3.本期减少金额			3,859,433.96	219,622.64	4,079,056.60
（1）处置				219,622.64	219,622.64
（2）处置子公司减少			3,859,433.96		3,859,433.96
4.期末余额	118,617,814.83	501,406,974.51	603,805,142.90	120,580,560.05	1,344,410,492.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1,549,396.02		21,549,396.02
2.本期增加金额				2,952,771.46	2,952,771.46
（1）计提				2,952,771.46	2,952,771.4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1,549,396.02	2,952,771.46	24,502,167.4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2,253,064.67	140,734,786.72	604,942,629.87	57,129,800.31	1,425,060,281.57
2.期初账面价值	637,147,685.14	201,942,386.99	343,541,241.19	73,214,673.41	1,255,845,986.7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9.87%。

（2）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732,194,890.21					732,194,890.21
合计	732,194,890.21					732,194,890.21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公司根据国显光电及其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划分为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该资产组包括国显光电、昆山光电、昆山显示、昆山显示中心、北京科技、江苏汇显。	不适用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	3,616,756,163.53	4,272,743,800.00		6 年	收入增长率、折现率	收入增长率、折现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3,616,756,163.53	4,272,743,80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按以下步骤处理：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照收益法对资产组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5）第 0213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采用收益法评估测算，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427,274.38 万元。

3)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主要参数：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依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管理层未来 6 年预测期和永续期营业收入及其相关成本费用利润等测算得出。

增长率：管理层所采用的加权平均增长率结合公司历史情况和未来行业市场情况预测得出。

毛利率：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测毛利率。

折现率：采用的平均折现率 11.38%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4) 商誉减值测算：

项目	金额（元）
商誉账面价值①	732,194,890.21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②	115,350,994.97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③=①+②	847,545,885.18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④	2,769,210,278.3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⑤=③+④	3,616,756,163.53
可收回金额⑥	4,272,743,800.00
商誉减值准备⑦	

本公司根据其评估价值为基础，对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经过测试，包含商誉的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AMOLED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无需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改造及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支出	192,160,073.52	8,301.89	21,597,775.56		170,570,599.85
模具费	269,330,348.32	183,702,821.44	195,650,828.01		257,382,341.75
其他	12,235,878.42	1,252,310.48	7,913,460.58		5,574,728.32
合计	473,726,300.26	184,963,433.81	225,162,064.15		433,527,669.92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8,966,127.12	61,007,396.24	550,989,248.04	87,301,789.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947,711.77	742,156.77	5,283,044.58	872,912.72
可抵扣亏损	11,422,536,560.62	1,715,255,170.43	10,831,573,497.13	1,655,790,574.58
政府补助	83,581,059.60	12,537,158.94	99,900,565.83	16,610,562.51
长期资产税会差异	277,899,747.13	41,684,962.07	296,197,040.99	44,429,556.15
租赁负债	231,139,697.03	35,246,901.79	279,132,944.73	42,144,141.49
其他	44,929,766.95	6,741,756.91	59,224,503.27	9,057,891.31
合计	12,464,000,670.22	1,873,215,503.15	12,122,300,844.57	1,856,207,427.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5,825,461.44	39,459,429.72	327,239,896.47	56,770,596.43
尚未收到的政府补助	125,000,000.00	18,750,000.00	125,000,000.00	18,750,000.00
长期资产税会差异	411,003,465.09	61,650,519.76	467,112,144.73	70,066,821.71
使用权资产	220,998,521.13	33,664,023.37	233,785,540.31	35,342,030.8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5,658.96	50,348.84		
合计	983,163,106.62	153,574,321.69	1,153,137,581.51	180,929,448.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3,215,503.15		1,856,207,42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574,321.69		180,929,448.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969,448,767.92	2,135,126,288.99
资产减值准备	297,460,438.43	20,917,227.04
长期资产税会摊销差异	24,170,400.06	8,303,217.62
政府补助	102,054,463.64	97,252,151.87
租赁负债	321,441.97	133,032.57
其他	253,628.33	5,810,716.22

合计	5,393,709,140.35	2,267,542,634.31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4 年		491,594.56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5 年	654,669.19	654,669.19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6 年	180,346,181.72	291,570,255.41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7 年	540,478,358.12	481,103,700.55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8 年	351,418,446.54	351,418,446.54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9 年	456,106,923.42	1,446,804.10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30 年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31 年	199,405,179.20	5,510,659.45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32 年	2,768,255.67	2,768,255.67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33 年	123,164,737.85	1,000,161,903.52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34 年及以后	3,115,106,016.21		
合计	4,969,448,767.92	2,135,126,288.99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1,316,688.66		1,316,688.66
设备款	6,295,833.83		6,295,833.83	8,505,093.79		8,505,093.79
无形资产	3,013,008.24		3,013,008.24	4,021,492.65		4,021,492.65
预计无法在一年内抵扣的进项税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9,309,842.07		9,309,842.07	13,844,275.10		13,844,275.10

其他说明：

无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47,894,478.18	1,547,894,478.18		信用证保证金、保证金存款等	2,828,719,277.43	2,828,719,277.43		信用证保证金、保证金存款等
应收票据	11,166,315.97	11,166,315.97		贴现未能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17,508,196,	11,684,659,		融资抵	12,545,877,	9,440,919,2		融资抵

	837.63	566.08		押，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标的物	691.11	47.78		押，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标的物
无形资产	729,997,293.23	611,868,715.26		融资抵押，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质押物	696,807,593.42	592,352,787.02		融资抵押，售后回租融资租赁的质押物
长期股权投资	3,616,165,669.42	3,616,165,669.42		融资质押	3,189,035,761.31	3,189,035,761.31		融资质押
合计	23,413,420,594.43	17,471,754,744.91			19,260,440,323.27	16,051,027,073.54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0,404,944.43	1,092,269,496.58
保证借款	2,467,877,679.02	2,169,035,571.02
信用借款	1,075,049,163.93	1,044,598,888.87
抵押+保证借款	477,726,226.90	50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50,000,000.00	586,398,582.17
抵押+保证+质押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10,871,710.19	6,598,728.31
合计	4,641,929,724.47	5,398,901,266.9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其他说明：期末因借款而导致资产质押、抵押的情况详见注释 20。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8,789,935.62	1,991,586,331.07
合计	1,798,789,935.62	1,991,586,331.07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材料款	6,653,057,656.08	6,475,078,667.46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30,150,070.94	405,783,964.47
应付其他	215,442,312.62	441,380,804.57
合计	7,198,650,039.64	7,322,243,436.5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5,477,501.73	77,139,459.62
合计	75,477,501.73	77,139,459.6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052,020.00	5,683,072.00
代收代付款	15,158,596.04	9,778,461.30
预提费用	35,159,275.99	24,545,782.6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0,167,262.25
其他	19,107,609.70	16,964,881.45
合计	75,477,501.73	77,139,459.6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2,801.17	156,284.29
合计	2,801.17	156,284.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3,654,564.30	192,104,514.48
预收服务费	31,230,647.97	35,488,875.27
合计	104,885,212.27	227,593,389.7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无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7,881,490.58	1,238,732,483.24	1,180,236,711.43	296,377,262.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1,346.36	104,348,384.13	104,039,990.60	1,279,739.89
三、辞退福利	459,248.10	29,067,658.89	12,234,888.89	17,292,018.10
合计	239,312,085.04	1,372,148,526.26	1,296,511,590.92	314,949,020.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7,171,570.15	1,085,505,991.33	1,041,487,173.38	281,190,388.10
2、职工福利费		29,893,027.71	29,893,027.71	
3、社会保险费	632,330.80	52,642,074.72	52,523,166.13	751,239.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6,834.38	47,512,773.58	47,395,237.61	734,370.35
工伤保险费	15,346.73	3,308,381.20	3,306,898.57	16,829.36
生育保险费	149.69	1,820,919.94	1,821,029.95	39.68
4、住房公积金	41,020.84	68,435,166.67	54,140,252.31	14,335,935.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568.79	2,256,222.81	2,193,091.90	99,699.70
合计	237,881,490.58	1,238,732,483.24	1,180,236,711.43	296,377,262.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41,863.32	100,642,937.81	100,343,432.77	1,241,368.36
2、失业保险费	29,483.04	3,705,446.32	3,696,557.83	38,371.53
合计	971,346.36	104,348,384.13	104,039,990.60	1,279,739.89

其他说明：

本年减少数中因合并范围变动影响金额为 38,109,639.91 元。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354,523.94	20,698,083.22
企业所得税	98,251.48	5,239.28
个人所得税	3,897,805.67	2,983,079.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3.02	664.81
教育费附加	3,767.39	571.18
印花税	5,248,224.87	4,150,562.45
合计	20,606,606.37	27,838,200.37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3,413,988.26	1,534,032,531.5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45,515,814.63	4,087,739,798.6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214,994.11	68,937,346.04
合计	5,881,144,797.00	5,690,709,676.23

其他说明：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预收税金	5,205,625.90	21,195,497.06
合计	5,205,625.90	21,195,497.06

其他说明：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9,000,000.00	
保证借款	4,356,172,893.94	3,524,885,315.07
信用借款	1,168,461,000.00	209,950,000.00
抵押+保证+质押借款	3,026,568,687.45	2,481,463,255.48
质押+保证借款	260,660,000.00	260,66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128,957.65	12,184,927.1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03,413,988.26	-1,534,032,531.55

合计	6,715,577,550.78	4,955,110,966.15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1、本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4%~5%；
- 2、期末因借款而导致资产质押、抵押的情况详见注释 20。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31,461,139.00	279,265,977.3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214,994.11	-68,937,346.04
合计	199,246,144.89	210,328,631.26

其他说明：

33、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46,230,547.57	1,735,744,752.27
合计	3,046,230,547.57	1,735,744,752.27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779,905,751.93	3,452,266,176.72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03,637,375.78	9,110,934.22
应付显示基金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回购款		2,306,916,666.53
技术服务费	358,270,046.92	
分期付款购置设备	49,933,187.57	55,190,773.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45,515,814.63	4,087,739,798.64
合计	3,046,230,547.57	1,735,744,752.27

其他说明：

（2）专项应付款

无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7,152,717.70	34,395,400.00	45,912,594.46	185,635,523.24	见下表明细
合计	197,152,717.70	34,395,400.00	45,912,594.46	185,635,523.24	--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核心技术攻关项目	3,390,779.62		554,625.00		2,836,154.62	与资产相关
昆山第 5.5 代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AMOLED）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7,991,842.69		807,306.96		7,184,535.73	与资产相关
昆山市重点技改项目-2017 年昆山市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工业经济）专项	4,057,972.00		994,008.00		3,063,964.00	与资产相关
固安高精度掩膜板技术研发项目政府补助	7,242,064.20		1,034,387.16		6,207,677.04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87,645,078.41			14,033,613.24	73,611,465.17	与资产相关
其他	86,824,980.78	34,395,400.00	28,488,654.10		92,731,726.68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197,152,717.70	34,395,400.00	31,878,981.22	14,033,613.24	185,635,523.24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9,470,184.00	7,509,089.00			-169,660.00	7,339,429.00	1,396,809,613.00

其他说明：

- 1、根据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授予价格 4.75 元/股，回购并注销不再满足股权激励条件的 3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6,528 股。上述股权变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4]0011000002 号验资报告。
- 2、根据公司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授予价格 4.75 元/股回购并注销不再满足股权激励条件的 1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3,132 股，以授予价格 3.03 元/股回购并注销不再满足股权激励条件的 2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0,000 股，共计 103,132.00 股。上述股权变动业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尤振验字[2024]第 0013 号验资报告。

3、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2023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止）、第三个行权期（2024 年 11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止）及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2023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止）、第二个行权期（2024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止），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在可行权期间的可行权日通过承办券商股票交易系统进行自主行权，增加股本 7,509,089.00 元。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911,224,390.04	89,526,405.76	190,640,574.75	13,810,110,221.05
其他资本公积	111,648,411.61	20,683,959.94	28,326,924.21	104,005,447.34
合计	14,022,872,801.65	110,210,365.70	218,967,498.96	13,914,115,668.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完成《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中涉及 3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6,528 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316,008.00 元，影响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249,480.00 元。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完成《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中涉及 3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3,132.00 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369,477.00 元，影响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266,345.00 元，2024 年摊销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影响资本公积增加 3,143,496.61 元。
- 本期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4,117,287.00 股，在解除限制日将等待期形成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影响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5,690,074.78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新增 15,690,074.78 元。
- 本期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增加股数 7,509,089.00 股，相应增加股本溢价 61,199,481.55 元。本期自主行权及行权期届满未行权将等待期形成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影响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2,636,849.43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新增 12,636,849.43 元。
-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收购国显光电少数股东持有的 7.12% 少数股权，根据收购价款与取得的国显光电少数股东净资产份额的差异，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90,124,749.75 元。
- 因联营企业成都辰显自身股权激励导致影响本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31,793.40 元，因其他方股东增资导致公司对成都辰显股权比例发生变化，影响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7,308,669.93 元。

3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0,483,270.25		19,520,198.25	963,072.00
合计	20,483,270.25		19,520,198.25	963,07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完成《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中涉及 3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6,528.00 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0048%，回购价格为 4.75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316,008.00 元；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完成《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中涉及 3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3,132.00 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 0.0074%，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4.75 元/股，预留授予部分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3.03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 369,477.00 元。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达到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而无需回购的股票 4,117,287.00 股，冲减库存股金额为 18,834,713.25 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1,020,197.3 5	- 1,020,197.3 5				- 1,020,197.3 5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020,197.3 5	- 1,020,197.3 5				- 1,020,197.3 5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9,742.73	- 175,428.58				- 175,164.97	-263.61	- 184,907.70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9,742.73	- 175,428.58				- 175,164.97	-263.61	- 184,907.7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1,010,454.6 2	- 1,195,625.9 3				- 1,195,362.3 2	-263.61	- 184,907.7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039,690.81			17,039,690.81
合计	17,039,690.81			17,039,690.8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272,109,664.04	-3,550,480,067.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488,249.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72,109,664.04	-3,545,991,817.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05,335,257.92	-3,726,117,846.15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77,444,921.96	-7,272,109,664.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28,983,433.55	8,186,552,998.22	4,862,215,662.06	7,196,078,600.74
其他业务	499,678,504.71	367,043,130.47	1,063,517,575.64	820,988,853.55
合计	7,928,661,938.26	8,553,596,128.69	5,925,733,237.70	8,017,067,454.2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928,661,938.26	OLED 产品及相关技术许可及服务	5,925,733,237.70	OLED 产品及相关技术许可及服务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6,307,025.70	包括手续费及废旧物资收入等	53,643,623.55	包括设备配件销售收入及废旧物资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8%		0.91%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6,307,025.70	包括手续费及废旧物资收入等	53,643,623.55	包括设备配件销售收入及废旧物资收入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6,307,025.70	包括手续费及废旧物资收入等	53,643,623.55	包括设备配件销售收入及废旧物资收入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无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无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882,354,912.56	OLED 产品及相关技术许可及服务	5,872,089,614.15	OLED 产品及相关技术许可及服务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OLED 产品及服务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591,211,669.61	8,231,992,367.70	337,450,268.65	321,603,760.99	7,928,661,938.26	8,553,596,128.69
其中：						
OLED 产品	7,493,752,321.34	8,211,557,045.90			7,493,752,321.34	8,211,557,045.90
其他产品或服务	97,459,348.27	20,435,321.80	337,450,268.65	321,603,760.99	434,909,616.92	342,039,082.79
按经营地区分类	7,591,211,669.61	8,231,992,367.70	337,450,268.65	321,603,760.99	7,928,661,938.26	8,553,596,128.69
其中：						
境内	6,782,766,219.02	7,403,116,090.85	337,450,268.65	321,603,760.99	7,120,216,487.67	7,724,719,851.84
境外	808,445,450.59	828,876,276.85			808,445,450.59	828,876,276.8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7,591,211,669.61	8,231,992,367.70	337,450,268.65	321,603,760.99	7,928,661,938.26	8,553,596,128.69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7,591,211,669.61	8,231,992,367.70	336,226,779.26	320,707,304.95	7,927,438,448.87	8,552,699,672.6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223,489.39	896,456.04	1,223,489.39	896,456.04
合计	7,591,211,669.61	8,231,992,367.70	337,450,268.65	321,603,760.99	7,928,661,938.26	8,553,596,128.6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按照与客户签订合同中约定的产品、质量标准及供货时间履行供货义务。公司主要业务为 OLED 产品及服务业务，产品销售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不同客户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7,171,689.56 元，其中，27,171,689.56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其他说明：

试运行销售产生的收入和成本情况：

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5,591,860.52	4,481,326.43	16,769,514.43	2,642,957.76

公司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7 存货。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661.25	600,271.33
教育费附加	56,620.21	449,019.00
房产税	41,777,280.83	41,807,492.37
土地使用税	3,829,009.72	3,829,009.72
印花税	19,424,665.80	12,758,905.72
环境保护税及其他	355,473.87	197,540.68
合计	65,500,711.68	59,642,238.82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62,866,401.84	224,176,330.21
差旅费	11,207,731.21	8,170,097.02
办公费	3,885,925.20	5,941,160.15
折旧费	15,046,510.35	18,398,532.88
房租及物业费	10,691,962.38	12,445,512.92
无形资产摊销	88,139,003.29	84,897,506.12
业务招待费	6,895,698.59	9,129,360.08
中介费	40,064,455.42	25,430,482.65
修理费	587,480.34	190,643.53
其他	18,697,309.96	18,521,767.66
合计	558,082,478.58	407,301,393.22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60,268,320.18	13,234,292.44
交通费	422,289.24	333,490.96

人工费用	62,596,477.53	38,338,749.35
差旅费	10,578,422.34	7,716,368.26
业务招待费	18,490,070.98	12,989,127.34
折旧费	72,537.63	57,362.73
办公费	1,724,484.50	1,801,031.25
其他	242,194.89	270,929.08
合计	154,394,797.29	74,741,351.41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30,083,837.85	296,119,977.63
材料及模具	213,337,024.25	260,557,232.86
技术服务费	125,859,792.12	105,163,974.63
无形资产摊销	118,000,352.23	145,547,663.31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78,262,549.67	62,362,475.02
差旅费	7,512,352.01	6,410,365.99
设备费用	16,163,447.74	19,321,091.93
折旧费	221,271,015.18	259,289,714.82
动力费	19,685,065.49	24,355,357.70
其他	20,279,792.82	14,703,307.32
合计	1,150,455,229.36	1,193,831,161.21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75,022,689.61	948,330,755.65
减：利息收入	-120,095,038.14	-90,879,984.83
汇兑损益	-909,025.50	2,028,932.26
其他	4,146,482.27	9,732,546.55
合计	858,165,108.24	869,212,249.63

其他说明：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4,126,519.10	74,318,885.51
个税返还及其他	19,889,164.99	8,626,682.51
合计	104,015,684.09	82,945,568.02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5,658.96	33,327.84

合计	335,658.96	33,327.84
----	------------	-----------

其他说明：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11,514.84	4,504,077.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8,388,63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21,241.58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761,264.34	-13,318,154.36
债务重组收益	86,445,556.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229,307.03	-22,064,977.40
合计	525,976,376.59	-30,879,053.93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92,550.30	-7,547,661.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8,949,113.08	-66,770,599.14
合计	91,456,562.78	-74,318,260.69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1,398,809.16	-329,554,314.8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4,820,869.4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952,771.46	
合计	-369,172,450.06	-329,554,314.87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9,423.62	-27,041.7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74,292.79	71,491.03
合计	254,869.17	44,449.30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	20,184.86	61,851.32	20,184.86
供应商违约金等	241,668.00	1,069,048.13	241,668.00
其他	691,185.61	427,809.49	691,185.61
合计	953,038.47	1,558,708.94	953,038.47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	167,023.20	505,677.17	167,023.20
滞纳金		46,976.64	
其他	4,535,302.61	591,632.64	4,535,302.61
合计	4,702,325.81	1,144,286.45	4,702,325.81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9,021.07	295,339.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585,410.33	-508,526,931.11
合计	-46,416,389.26	-508,231,591.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62,415,101.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5,603,775.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2,917,294.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869,670.3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13,898.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617,560,104.66
加计扣除和减免所得税的影响	-93,906,449.37
内部交易的影响	-48,427,821.87
所得税费用	-46,416,389.26

其他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8。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7,769,772.37	91,925,357.78
政府补贴	117,616,528.07	113,219,132.69
保证金	4,969,930.27	4,076,222.70
代收代付款项	10,265,961,431.80	3,987,510,456.90
其他	8,005,867.27	5,421,099.05
合计	10,524,323,529.78	4,202,152,269.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30,435,265.32	646,173,564.53
保证金	4,420,999.54	2,733,138.52
代收代付款项	9,819,735,752.04	2,540,918,797.20
其他	558,281.75	481,300.85
合计	10,755,150,298.65	3,190,306,801.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代缴税金		159,424.47
债务工具投资	160,217,500.05	
合计	160,217,500.05	159,424.47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代缴税金	335,528.10	2,293,309.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5,087,848.66	
债务工具投资	322,766,537.55	
其他	22,898,369.17	
合计	541,088,283.48	2,293,309.77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证金	2,659,726,439.03	4,464,410,261.15
信用证保证金等	4,974,216,914.23	1,748,332,731.90
合计	7,633,943,353.26	6,212,742,993.0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等	4,383,210,491.56	2,827,477,346.93
融资服务费	4,677,271.20	13,875,769.21
融资保证金	2,058,282,502.15	3,572,051,627.65
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87,481,019.72	54,480,188.17
分期付款购买资产	9,162,990.72	9,079,920.72
合计	6,542,814,275.35	6,476,964,852.6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票据/应付账款-贴现息	-659,536.88		11,556,327.32	10,896,790.44		0.00
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0,167,262.25			1,332,549.00	18,834,713.25	0.00
短期借款	5,398,901,266.	6,902,737,659.	734,148,408.86	7,993,857,610.	400,000,000.00	4,641,929,724.

	95	44		78		4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489,143,497.70	4,243,433,371.22	383,186,426.50	2,096,771,756.38		9,018,991,539.04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5,823,484,550.91	5,480,000,000.00	1,214,634,757.27	5,807,561,064.79	118,811,881.19	6,591,746,362.2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279,265,977.30		39,676,181.42	87,481,019.72		231,461,139.00
合计	18,010,303,018.23	16,626,171,030.66	2,383,202,101.37	15,997,900,791.11	537,646,594.44	20,484,128,764.71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15,998,712.13	-4,539,144,881.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7,715,887.28	403,872,575.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6,005,661.06	2,115,228,126.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085,164.32	44,716,613.98
无形资产摊销	273,786,379.74	237,365,404.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668,174.13	230,556,12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4,869.17	-44,449.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838.34	443,825.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658.96	-33,327.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1,633,549.46	968,861,819.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976,376.59	30,879,053.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30,283.05	-478,256,30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55,127.28	-30,270,623.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286,021.07	8,705,144.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876,606.02	-1,044,265,53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1,571,540.61	4,200,416,718.77
其他	5,396,471.95	17,038,03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96,012.62	2,166,068,311.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81,032,142.02	3,845,105,088.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45,105,088.38	3,810,684,280.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927,053.64	34,420,807.6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5,087,848.66
其中：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195,087,848.66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95,087,848.66

其他说明：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81,032,142.02	3,845,105,088.38
其中：库存现金	12,606.51	12,478.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81,019,535.51	3,845,092,609.5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1,032,142.02	3,845,105,088.38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未到期应收利息	9,812,213.68	17,486,947.57	应收利息重分类
其他货币资金	1,547,894,478.18	2,828,719,277.43	受限制货币资金
合计	1,557,706,691.86	2,846,206,225.00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 供应商融资安排

1)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国内信用证买方融资。本公司通过银行办理国内信用证，公司在国内信用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银行收到符合信用证条款的全套单据，根据原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的申请及开证行的议付授权，在收到债务人付款前的购买单据、取得信用证项下的索款权利时，向原始债权人预付资金。本公司将根据国内信用证的约定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国内信用证项下的金额给银行。

应付账款反向保理。公司与银行签订协议，约定为公司提供代理付款及应付账款保理业务，公司以后支付金融机构款项。

2)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信用证买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短期借款	86,778,383.56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87,000,000.00
应付账款反向保理	
应付账款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短期借款	413,851,736.58
其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418,008,403.25

3) 付款到期日区间

项目	付款条件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验收合格收到发票后 90 天付款；货到 90 天付款

4)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

项目	金额（万元）
应付账款的减少及短期借款增加	50,500.84

5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02,915,265.32
其中：美元	153,114,413.42	7.18840	1,100,647,649.41
欧元	5,780.40	7.52570	43,501.56
港币	2,398,740.78	0.92601	2,221,257.22
台币	4,002.00	0.21937	877.92
日元	42,812.00	0.04623	1,979.21
应收账款			22,106,123.00
其中：美元	3,075,249.43	7.18840	22,106,123.00
其他应收款			2,518,593.11
其中：美元	316,607.85	7.18840	2,275,903.87
日元	5,249,605.00	0.04623	242,689.24
应付账款			425,349,700.64
其中：美元	57,862,499.09	7.18840	415,938,788.46
欧元	91,500.00	7.52570	688,601.55
日元	188,672,088.00	0.04623	8,722,310.63
其他应付款			7,226,780.23
其中：美元	1,005,339.19	7.18840	7,226,780.23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			377,418,315.92
其中：美元	52,503,800.00	7.18840	377,418,315.9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321,441.96
其中：美元	44,716.76	7.18840	321,441.96
应付职工薪酬			4,626,836.57
其中：美元	18,000.00	7.18840	129,391.20
港币	4,856,800.00	0.92601	4,497,445.3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2,734,483.43	2,653,587.76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短期租赁费用	10,094,588.23	8,730,225.16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5,500.00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2、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87,346,779.28	331,884,194.96
材料及模具	241,074,373.37	287,917,530.77

技术服务费	130,969,144.01	111,313,414.83
无形资产摊销	118,614,679.56	145,969,426.35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78,262,549.67	62,362,475.02
差旅费	12,292,234.88	9,310,071.69
设备费用	25,076,547.36	25,416,333.97
折旧费	282,671,642.30	302,984,376.99
动力费	29,132,838.05	31,621,091.53
其他	27,176,191.18	18,383,077.40
合计	1,332,616,979.66	1,327,161,993.5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50,455,229.36	1,193,831,161.21
资本化研发支出	182,161,750.30	133,330,832.3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QHD 等研发项目	28,134,820.72	82,518,171.66			90,950,757.73			19,702,234.65
柔性屏项目	43,289,521.96	99,643,578.64			63,331,559.50			79,601,541.10
合计	71,424,342.68	182,161,750.30			154,282,317.23			99,303,775.7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无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

3、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66.67 %	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被稀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资款实缴到位	43,788,952.62	33.33 %	178,108,807.70	200,000,000.00	21,891,192.30	投资者支付对价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国显”）系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合肥建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建翔”）和合肥鑫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鑫城”）就《合肥第 8.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合作协议》”）进行洽谈并达成意向。《投资合作协议》约定各方同意合作投资建设第 8.6 代柔性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生产线，并以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国显”作为该生产线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平台，项目投资总额为 550 亿元，首期注册资本金 20 亿元，其中合肥建翔、合肥鑫城合计出资 16 亿元（占比 80%），公司出资 4 亿元（占比 20%）。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肥建翔实缴出资 4 亿元，增资后公司对合肥国显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33.33%，合肥国显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合肥国显，合肥国显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2024 年 12 月外部股东对合肥国显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合肥国显股权比例下降至 33.33%，合肥国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固安云谷	20,530,000.00	河北	河北	电子产品生产经营	53.73%	25.65%	设立
霸州云谷	1,000,000.00	河北	河北	电子产品生产经营	100.00%		设立
江苏维信诺	5,797,255,654.56	江苏	江苏	主要从事新型平板显示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等	100.00%		设立
国显光电	6,707,152,463.04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产品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7.12%	92.8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山显示	108,656,000.00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山光电	5,000,000.00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器面板、模组、整机系统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昆山显示中心	300,000,000.00	江苏	江苏	新型平板显示技术的研发、科技成果的转化和销售、科研副产品的销售、项目投资和咨询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科技	82,142,900.00	北京	北京	有机发光平板显示器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固安显示	10,000,000.00	河北	河北	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等	100.00%		设立
汕头销售	10,000,000.00	广东	广东	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及配套元	100.00%		设立

				器件等			
合肥贸易	30,000,000.00	安徽	安徽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电子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销售；仓储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汇显	20,000,000.00	江苏	江苏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显示器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设立
香港贸易	100,000.00 （美元）	香港	香港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际贸易		100.00%	设立
合肥维悦享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	安徽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维信诺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Visionox America, Inc.）	100,000.00 （美元）	美国	美国	技术咨询、包含设计、面板工艺、模组设计、新型工艺咨询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固安云谷	20.62%	-500,704,120.85		2,194,008,724.8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固安云谷章程约定的固安云谷少数股东持股比例为 46.27%，本公司在合并层面考虑本公司间接持有固安云谷股权的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穿透计算后的固安云谷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比例为 20.62%。

其他说明: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中存在本期因关联交易及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直接调整少数股东权益的金额，因此少数股东权益变动金额与本期少数股东损益金额存在差异。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固安云谷	8,948,100.08 3.78	17,272,501.3 97.63	26,220,601.4 81.41	8,411,858.15 8.66	6,055,862.92 5.55	14,467,721.0 84.21	6,340,403.37 5.21	18,594,575.1 14.75	24,934,978.4 89.96	6,793,102.46 7.85	4,092,354.32 5.89	10,885,456.7 93.7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固安云谷	4,949,392,833.45	-2,296,810.4 22.98	-2,296,810.4 22.98	546,589.89 9.85	3,405,038,479.45	-3,142,534.7 55.55	-3,142,534.7 55.55	-195,412.89 9.43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完成收购国显光电少数股东持有的 7.12%少数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通过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方式共计持有国显光电 100.00%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国显光电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9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98,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07,875,250.25
差额	190,124,749.7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90,124,749.7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电子产品生产经营	18.18%		权益法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显示屏、显示屏材料制造等	17.86%		权益法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显示屏、显示屏材料制造等	45.45%		权益法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电子产品生产经营	33.33%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因公司向合肥维信诺、广州国显、成都辰显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认为对其生产经营活动能产生重要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肥维信诺	广州国显	合肥电子	合肥国显	合肥维信诺	广州国显	合肥电子
流动资产	8,039,870,38 3.91	8,847,481,92 8.87	2,698,381,36 5.38	250,583,679. 44	8,066,584,41 9.08	9,111,774,37 6.05	276,959,461. 04
非流动资产	33,014,254,7 31.80	7,584,416,01 4.57	4,185,285,30 6.73	940,951,849. 84	31,272,015,2 79.40	7,538,236,90 8.32	1,820,179,48 4.58
资产合计	41,054,125,1 15.71	16,431,897,9 43.44	6,883,666,67 2.11	1,191,535,52 9.28	39,338,599,6 98.48	16,650,011,2 84.37	2,097,138,94 5.62
流动负债	11,109,745,3 10.39	6,103,743,54 6.08	3,012,570,57 6.30	657,215,674. 20	9,124,481,55 3.74	7,568,304,46 6.43	623,995,082. 31
非流动负债	14,363,347,0 18.29	5,619,675,13 2.08	1,780,000,00 0.00	0.00	15,423,647,7 37.65	4,533,728,59 0.04	353,000,000. 00
负债合计	25,473,092,3 28.68	11,723,418,6 78.16	4,792,570,57 6.30	657,215,674. 20	24,548,129,2 91.39	12,102,033,0 56.47	976,995,082. 3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15,581,032,7 87.03	4,708,479,26 5.28	2,091,096,09 5.81	534,319,855. 08	14,790,470,4 07.09	4,547,978,22 7.90	1,120,143,86 3.31
按持股比例 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2,832,631,76 0.68	840,934,396. 78	950,403,175. 55	178,108,807. 70	2,688,907,52 0.01	812,268,911. 50	509,105,385. 87
调整事项	- 170,521,018. 03	113,120,529. 99	- 331,583,794. 62	21,891,192.3 0	- 205,840,520. 01	- 106,300,150. 19	- 373,443,219. 13
--商誉							
--内部交易 未实现利润	- 171,535,018. 03	- 85,247,770.0 1	- 333,853,282. 11		- 206,854,520. 00	- 105,478,950. 19	- 375,658,706. 63
--其他	1,014,000.00	198,368,300. 00	2,269,487.49	21,891,192.3 0	1,013,999.99	-821,200.00	2,215,487.50
对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2,662,110,74 2.65	954,054,926. 77	618,819,380. 93	200,000,000. 00	2,483,067,00 0.00	705,968,761. 31	135,662,166. 74
存在公开报 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 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522,987,5 30.51	11,736,773,4 43.60	1,920,150,00 0.95	0.00	4,903,576,08 0.55	8,748,395,11 1.93	4,943,286.18
净利润	790,562,379. 94	- 81,998,962.6 2	- 229,047,767. 50	- 65,680,144.9 2	- 249,634,462. 10	- 81,677,996.5 0	- 96,612,410.6 3
终止经营的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 益							
综合收益总 额	790,562,379. 94	- 81,998,962.6 2	- 229,047,767. 50	- 65,680,144.9 2	- 249,634,462. 10	- 81,677,996.5 0	- 96,612,410.6 3
本年度收到							

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0,232.3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8,452.99	
--综合收益总额	78,452.9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4,668,368.99	288,758,720.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3,712,730.01	-14,762,368.03
--综合收益总额	-23,712,730.01	-14,762,368.03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445,000,000.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大产业类项目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固开管字【2018】5号）文件，公司于2020年6月和2020年12月分别收到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第七期7亿元，第八期2亿元的批复文件。截至2024年12月31日，第七期、第八期共计9亿元专项扶持奖励资金已完成4.55亿元的资金拨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应收政府补助4.45亿元，根据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6月签发的《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项目扶持资金拨付计划调整的说明》（固开管字[2024]195号），剩余4.45亿元拟于2025年6月30日前拨付。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7,152,717.70	34,395,400.00		31,878,981.22	14,033,613.24	185,635,523.24	与资产/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84,126,519.10	74,318,885.51
财务费用	15,007,203.43	14,069,913.24
合计	99,133,722.53	88,388,798.75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15,000,000.00	371,761.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先进研究院补助	其他收益	20,000,000.00	1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其他收益	49,126,519.10	63,947,124.5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84,126,519.10	74,318,885.51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冲减的成本费用项目
进口设备贴息补助	与资产相关	14,033,613.24	13,969,913.24	财务费用
融资利息补贴	与收益相关	973,590.19	100,000.00	财务费用
合计	---	15,007,203.43	14,069,913.24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7,936,081.27	
应收账款	2,861,077,468.30	24,372,626.21
应收款项融资	12,437,421.39	
其他应收款	1,163,915,141.15	89,497,798.18
合计	4,075,366,112.11	113,870,424.39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738,738,833.88	5,738,738,833.88	5,738,738,833.88			
交易性	164,499,006.11	164,499,006.11	164,499,006.11			

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936,081.27	37,936,081.27	37,936,081.27			
应收账款	2,836,704,842.09	2,861,077,468.30	2,861,077,468.30			
应收款项融资	12,437,421.39	12,437,421.39	12,437,421.39			
其他应收款	1,074,417,342.97	1,163,915,141.15	839,274,201.82	194,966,550.00	129,674,389.33	
金融资产小计	9,864,733,527.71	9,978,603,952.10	9,653,963,012.77	194,966,550.00	129,674,389.33	
短期借款	4,641,929,724.47	4,641,929,724.47	4,641,929,724.47			
应付票据	1,798,789,935.62	1,798,789,935.62	1,798,789,935.62			
应付账款	7,198,650,039.64	7,198,650,039.64	7,095,155,881.58	103,494,158.06		
其他应付款	75,477,501.73	75,477,501.73	75,477,501.73			
长期借款	9,018,991,539.04	9,018,991,539.04	2,309,399,888.97	4,082,819,914.11	1,884,886,841.64	741,884,894.32
长期应付款	6,591,746,362.20	6,591,746,362.20	3,566,991,112.95	2,208,424,275.88	794,036,065.70	22,294,907.67
金融负债小计	29,325,585,102.70	29,325,585,102.70	19,487,744,045.32	6,394,738,348.05	2,678,922,907.34	764,179,801.99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采购材料、采购工程设备及出口销售）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等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欧元项目	台币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00,647,649.41	1,979.21	43,501.56	877.92	2,221,257.22	1,102,915,265.32
应收账款	22,106,123.00					22,106,123.00
其他应收款	2,275,903.87	242,689.24				2,518,593.11
小计	1,125,029,676.28	244,668.45	43,501.56	877.92	2,221,257.22	1,127,539,981.43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15,938,788.46	8,722,310.63	688,601.55			425,349,700.64
其他应付款	7,226,780.23					7,226,780.23
长期应付款	377,418,315.92					377,418,315.92
小计	800,583,884.61	8,722,310.63	688,601.55			809,994,796.79

（2）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日元、欧元、台币、港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日元、欧元、台币、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31,754,518.46 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2,579,774,781.39 元，详见附注七注释 31、33。

（3）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62,898,873.91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无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无追索权保理融资	应收账款中尚未到期的客户收款凭证	2,192,268,178.64	终止确认	保理公司无权对公司进行追偿，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有追索权保理融资	应收账款中尚未到期的客户收款凭证	200,193,499.57	未终止确认	保理公司有权对公司进行追偿，应收账款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

				酬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14,590,693.05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银行承兑汇票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63,312,607.16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被背书人，银行承兑汇票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1,166,315.97	未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5,455,831.98	未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647,495,067.00	终止确认	承兑银行无权对公司进行追偿，商业承兑汇票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4,844,482,193.37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中尚未到期的客户收款凭证	无追索权保理融资	2,192,268,178.64	-13,613,605.02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1,714,590,693.05	-7,761,264.34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	63,312,607.16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 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647,495,067.00	-1,615,702.01
合计		4,617,666,545.85	-22,990,571.37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账款中尚未到期的客户 收款凭证	有追索权保理融资	200,193,499.57	200,193,499.57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 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背书	15,455,831.98	15,455,831.98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 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11,166,315.97	11,166,315.97
合计		226,815,647.52	226,815,647.52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 产	1,042,685.28		163,456,320.83	164,499,006.1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042,685.28		163,456,320.83	164,499,006.11
（1）债务工具投资			163,456,320.83	163,456,320.83
（2）权益工具投资	1,042,685.28			1,042,685.28
（二）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2,437,421.39	12,437,421.39
1. 应收款项融资			12,437,421.39	12,437,421.3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1,042,685.28		175,893,742.22	176,936,427.5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公司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采取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来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故公司按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公司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为西藏知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西藏知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知合”）。西藏知合于 2021 年 3 月 5 日与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曙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西藏知合向建曙投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 160,000,000 股，本次转让后建曙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000 股，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的 11.45%。建曙投资于 2021 年 3 月 5 日与公司第二大股东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集体资产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1,730,538 股，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的 20.89%。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西藏知合持有公司股份 267,350,097 股，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9.14%。上述股份转让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合肥建曙投资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德强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严若媛女士（以下简称“团队代表”）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团队代表与公司部分核心管理人员徐凤英、孙铁朋、金波、周任重、霍霆、王琛、代丽丽共同签署了《关于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

权委托协议》签署后，一致行动方合计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294,676,838 股，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表决权比例为 21.10%；上述《一致行动协议》和《股份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青岛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固安幸福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朋酒店	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法人
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已注销，原公司联营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主体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水费，污水处理费等	17,539,861.00		否	17,132,900.62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等	3,587,278.45		否	3,484,521.16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接受技术服务等	1,689,903,136.12		否	1,764,195,828.56
固安幸福基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朋酒店	会议费、住宿费等			否	4,609.73
幸福基业物业服	物业保洁服务等	587,161.44		否	655,293.30

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1,844,761.06		否	1,434,690.27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379,524,139.70		否	154,153.33
合计		2,092,986,337.77			1,787,061,996.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销售原材料、商品	331,054,323.51	544,473,959.04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销售商品、原材料	3,649,040.82	49,425,585.71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原材料	2,032,908.60	3,621,882.18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等	14,421,890.21	143,468,887.17
青岛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原材料	10,026.00	
合计		351,168,189.14	740,990,314.1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95,238.10			50,808,691.48	17,885,003.58	643,753.91	505,761.18	17,911,043.20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备			2,703,076.51	2,598,423.86	3,093,598.80	2,822,810.4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172,164,855.37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9 年 12 月 21 日	否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2,490,915,422.64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9 年 12 月 21 日	否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549,987,980.55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30 年 12 月 27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172,164,855.37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9 年 12 月 21 日	否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2,490,915,422.64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29 年 12 月 21 日	否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549,987,980.55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30 年 12 月 27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并由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的相关担保事项，已履行完毕金额为 2,268,257,642.44 元。公司为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并由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的相关担保事项，已履行完毕金额为 203,087,164.22 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设备转让	8,044.38	329,728.55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转让		5,868.63
合计		8,044.38	335,597.18

（7）关联方受让资产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购买		18,038.94
合计	---		18,038.94

（8）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164,000.00	16,196,800.00
----------	---------------	---------------

(9) 其他关联交易

- 1.公司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与合肥维信诺签订了技术开发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合作开发性能提升类技术、中尺寸类技术、柔性折叠卷曲类等技术，双方按各自实际投入成本作为研发投入成本。2024 年，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新增直接投入 916,386.50 元，合肥维信诺新增直接投入 6,993,601.00 元。
- 2.根据公司与合肥维信诺签订的《物料采购框架补充协议》规定：公司采用承兑汇票方式向合肥维信诺支付货款的，公司按照银行实际贴现利率计算的利息和贴现手续费承担相关贴现费用，2024 年，公司与合肥维信诺发生贴现费用 9,511,047.60 元。
- 3.根据公司与合肥维信诺签订的《设备转让合同》规定：公司因延期支付合肥维信诺的设备购置款，应按年利率 5%支付延期付款的资金占用费。2024 年，发生资金占用费 86,617.47 元。
- 4.根据公司与广州国显签订的《物料采购框架补充协议》规定：公司采用承兑汇票方式向广州国显支付货款的，公司按照银行实际贴现利率计算的利息和贴现手续费承担相关贴现费用，2024 年，公司与广州国显发生贴现费用 17,063,084.51 元。
- 5.2024 年度，合肥维信诺为合肥国显提供技术许可和服务，交易金额为 628,777,358.49 元。
- 6.为进一步优化基金结构，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廊坊显示基金”）全体合伙人共同决定解散廊坊显示基金并进行清算。清算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廊坊显示基金份额，公司由通过廊坊显示基金间接持有河北显示基金 16 亿元份额变为直接持有。
- 7.为进一步优化基金结构，河北显示基金按照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减资，减资金额为 6 亿元，本次减资退还公司实缴金额人民币 2.14 亿元。
- 8.鉴于公司与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信托”）签署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收购协议》和《差额补足协议》，公司受让长城信托持有的河北显示基金剩余全部 18.81 亿元份额，并与长城信托签署了《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交易完成后，长城信托不再持有河北显示基金份额，公司持有河北显示基金 52.67 亿元份额，同时对长城信托持有的河北显示基金份额的回购和差额补足义务也履行完毕。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16,722.64		55,660.04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813,371.25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司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24,226,301.75	7,267,890.53	261,930,970.43	121,193,097.04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3,222.50		200,000.00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6,631.55	33.16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137,871,547.49	3,439,357.73
	青岛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30,708.24	3,070.82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5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50,424,169.05	252,156.60	63,599,998.51	317,999.99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180,921,004.39	10,816,504.35	161,018,492.61	5,718,277.03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810,000.00	4,050.00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76,956,103.22	384,780.52	4,532,331.07	22,661.6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76,809,766.57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148,676.99	1,561,980.50
应付账款			
	固安京御幸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37,854.49
	固安九通基业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1,355,152.27	1,850,297.59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103,659.74	51,891.69
	固安九通新盛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8,133.22	753,220.74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1,214,682,285.09	2,035,347,828.91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3,689,061,656.45	3,324,788,345.08
	合肥维信诺电子有限公司	366,423,840.58	154,153.33
	成都辰显光电有限公司	1,546,980.00	1,584,477.88
其他应付款			
	幸福基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固安分公司	400.00	840.00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1,581,764.69	2,117,191.55
应付票据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496,000,000.00
	广州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1,347,722,384.08	71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419,886	1,701,885.98	4,025,568	10,991,952.53	812,154	1,220,662.99
销售人员			319,362	398,361.92	568,826	1,418,263.84	99,281	188,671.52
研发人员			2,592,112	3,393,741.05	3,937,698	7,823,304.09	1,882,787	1,830,450.13
生产人员			3,177,729	4,160,225.43	3,647,703	5,906,693.03	1,193,060	1,151,733.94
合计			7,509,089	9,654,214.38	12,179,795	26,140,213.49	3,987,282	4,391,518.58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0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6 个月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1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6 个月
销售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0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6 个月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1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6 个月
研发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0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6 个月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1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6 个月
生产人员	9.49 元/股、6.05 元/股	9.4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0 个月；6.0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6 个月	4.75 元/股、3.03 元/股	4.75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11 个月；3.0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6 个月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按授予日收盘价；股票期权按 Black-Scholes 定价模型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授予日股票的收盘价、股价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限制性股票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票期权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3,532,155.9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396,471.95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2,076,467.24	
销售人员	260,360.48	
研发人员	1,693,057.79	
生产人员	1,366,586.44	
合计	5,396,471.95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融资租赁

租赁公司	起始日	到期日	期末融资余额（万元）
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5/31	2025/5/31	2,615.72

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6/9	2025/6/9	2,092.57
苏州国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6	2025/6/26	1,282.29
光大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8/22	2025/8/22	3,750.00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9	2025/6/29	2,625.00
江苏宝涵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9	2025/6/29	375.00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9/27	2026/9/27	24,083.17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10/19	2026/10/18	13,674.65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3/10/20	2026/10/19	13,674.65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5/10/30	14,8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10/31	2025/10/30	5,000.00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2/10	2026/2/10	12,500.00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6/29	2026/6/29	5,000.00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3/8/31	2025/8/31	11,629.14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3/9/28	2026/9/28	18,097.16
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4/19	2026/4/18	9,881.91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5	2026/1/15	6,353.08
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26	2026/1/26	12,744.75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6/21	2027/6/15	8,425.15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6/21	2026/6/15	7,583.27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3/29	2027/3/28	11,479.23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4/29	2027/4/28	54,899.12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3/26	2027/3/25	16,666.67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4/23	2027/4/22	25,0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5	2026/1/4	25,000.00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2/27	2026/2/27	31,250.00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1/3	2026/1/2	6,396.73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3/25	2026/4/25	31,769.92
前海兴邦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5/6	2026/5/5	7,579.29
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12/31	2027/12/31	25,000.0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4/7/25	2027/7/24	50,000.00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7/26	2026/7/25	17,631.68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9/10	2026/9/10	8,750.00
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0/12	2026/10/12	10,000.00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0/29	2026/10/29	30,000.00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4/12/12	2026/12/12	10,000.00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4/11/29	2027/11/29	18,419.79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4/12/16	2027/12/16	10,000.00
苏州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4/8/28	2026/8/27	8,802.83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共计 436,706.83 万元，集团内担保余额共计 1,445,123.21 万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本年度不分红，不送股。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融资情况

1、2025 年 1 月，公司全资孙公司国显光电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最高债权额度合同》，向南京银行申请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债权额度，额度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对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南京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2、2025 年 1 月，公司全资孙公司国显光电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债权确定期间内签订的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 亿元。

3、2025 年 1 月，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孙公司国显光电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内连续签订的多个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9,000 万元。

4、2025 年 1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因业务发展的需要，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芯鑫融资租赁（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芯鑫租赁”）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额度为人民币 2.5 亿元，融资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芯鑫租赁签署《保证合同》。同时，公司以持有的固安云谷 1.22% 的股权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质押担保，并与芯鑫租赁签署《股权质押合同》。

5、2025 年 2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授信额度协议》，向中国银行申请人民币 9.77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止，公司对上述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中国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时固安云谷以其拥有的评估价值约为人民币 7.46 亿元的机器设备进行抵押并与中国银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

6、2025 年 2 月，公司全资孙公司国显光电因生产经营的需要，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金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以其自有的机器设备与浙银金租开展售后回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浙银金租签署了《保证合同》。

7、2025 年 2 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孙公司国显光电在《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内连续签订的多个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15 亿元。

8、2025 年 3 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安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固安云谷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内连续签订的多个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 2.75 亿元。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业务转型暨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根据整体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求，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霸州云谷业务规划进行调整，将其主营业务由模组加工为主转型为对模组成品及半成品检测、测试、加工修复，及运营高端显示智慧产业园，并将部分模组生产设备向公司参股公司合肥电子转让，本次设备转让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8.56 亿元（含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 AMOLED 显示面板，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参股公司合肥维信诺控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 5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377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截止目前，后续工作仍在有序进行中。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49,768,233.61	1,745,075,621.99
6 个月以内	2,349,768,233.61	1,745,075,621.99
1 至 2 年	186,667.65	12,318,160.00
2 至 3 年	12,318,160.00	12,681,840.00
3 年以上	12,681,840.00	
3 至 4 年	12,681,840.00	
合计	2,374,954,901.26	1,770,075,621.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4,954,901.26	100.00%	21,803,875.93	0.92%	2,353,151,025.33	1,770,075,621.99	100.00%	13,761,746.11	0.78%	1,756,313,875.88
其中：										
组合 1 性质组合										
组合 2 其他组合	2,374,954,901.26	100.00%	21,803,875.93	0.92%	2,353,151,025.33	1,770,075,621.99	100.00%	13,761,746.11	0.78%	1,756,313,875.88
合计	2,374,954,901.26	100.00%	21,803,875.93	0.92%	2,353,151,025.33	1,770,075,621.99	100.00%	13,761,746.11	0.78%	1,756,313,87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其他组合坏账准备增加 8,042,129.8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2,349,768,233.61	11,748,841.16	0.50%
1 年至 2 年	186,667.65	18,666.77	10.00%
2 年至 3 年	12,318,160.00	3,695,448.00	30.00%
3 年至 4 年	12,681,840.00	6,340,920.00	50.00%
合计	2,374,954,901.26	21,803,875.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依据历史坏账损失情况以及应收账款是否属于正常账期内的款项计提。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761,746.11	16,766,574.59	8,724,444.77			21,803,875.93
合计	13,761,746.11	16,766,574.59	8,724,444.77			21,803,875.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39,609,887.34		839,609,887.34	35.35%	4,198,049.43
第二名	523,470,069.07		523,470,069.07	22.04%	2,617,350.35
第三名	332,478,331.57		332,478,331.57	14.00%	1,662,391.66
第四名	242,272,181.94		242,272,181.94	10.20%	1,211,360.91
第五名	228,253,197.81		228,253,197.81	9.61%	1,141,265.99
合计	2,166,083,667.73		2,166,083,667.73	91.20%	10,830,418.3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77,276,268.47	2,201,186,881.54
合计	77,276,268.47	2,201,186,881.5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及其他	77,821,524.43	2,201,731,726.54
资产处置款	6,090,921.83	6,090,921.83
合计	83,912,446.26	2,207,822,648.3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276,679.43	2,201,186,881.54
其中：6 个月以内	77,276,679.43	2,201,186,881.54
3 年以上	6,635,766.83	6,635,766.83
5 年以上	6,635,766.83	6,635,766.83
合计	83,912,446.26	2,207,822,648.3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912,446.26	100.00%	6,636,177.79	7.91%	77,276,268.47	2,207,822,648.37	100.00%	6,635,766.83	0.30%	2,201,186,881.54
其中：										
组合 1 性质组合	77,194,487.84	91.99%			77,194,487.84	2,201,186,881.54	99.70%			2,201,186,881.54
组合 2 其他组合	6,717,958.42	8.01%	6,636,177.79	98.78%	81,780.63	6,635,766.83	0.30%	6,635,766.83	100.00%	
合计	83,912,446.26	100.00%	6,636,177.79	7.91%	77,276,268.47	2,207,822,648.37	100.00%	6,635,766.83	0.30%	2,201,186,881.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性质组合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款项	77,194,487.84		
合计	77,194,487.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员工借款、代垫款项、应收保证金、应收退税款、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其他组合本期坏账准备增加 410.9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82,191.59	410.96	0.50%
5 年以上	6,635,766.83	6,635,766.83	100.00%
合计	6,717,958.42	6,636,177.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635,766.83			6,635,766.8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10.96			410.9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36,177.79			6,636,177.7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6,635,766.83	410.96				6,636,177.79

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合计	6,635,766.83	410.96				6,636,177.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第一名	往来及其他	72,744,487.84	6 个月以内	86.69%	
第二名	资产处置款	5,937,519.49	5 年以上	7.08%	5,937,519.49
第三名	往来及其他	4,450,000.00	6 个月以内	5.30%	
第四名	往来及其他	544,845.00	5 年以上	0.65%	544,845.00
第五名	资产处置款	153,402.34	5 年以上	0.18%	153,402.34
合计		83,830,254.67		99.90%	6,635,766.8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02,934,782.87		19,002,934,782.87	18,490,292,138.21		18,490,292,138.21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9,292,626,222.84		9,292,626,222.84	5,202,512,797.00		5,202,512,797.00
合计	28,295,561,005.71		28,295,561,005.71	23,692,804,935.21		23,692,804,935.2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霸州市云 谷电子科	1,001,502,371.68					152,417.55	1,001,654,789.23	

技有限公司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11,052,040,595.80					1,065,768.72	11,053,106,364.52	
江苏维信诺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6,395,617,433.08		498,000,000.00			3,405,526.71	6,897,022,959.79	
维信诺（固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0,131,737.65					18,931.68	10,150,669.33	
合肥维信诺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肥维悦享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汕头市维信诺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8,490,292,138.21		708,000,000.00			-195,357,355.34	19,002,934,782.8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肥维信诺科技有限公司	2,680,929,839.85				145,223,233.12						2,826,153,072.97	
廊坊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	1,022,350,631.93				-74,700,391.24						-947,650,240.69	

限合 伙) (简 称“廊 坊显 示基 金”)												
河北 新型 显示 产业 发展 基金 (有 限合 伙) (简 称“河 北显 示基 金”)			2,881, 188,11 8.81	- 213,86 1,386. 13	- 344,69 6,947. 70					1,795, 775,74 0.78	4,118, 405,52 5.76	
广州 国显 科技 有限 公司	811,44 7,711. 51		242,50 0,000. 00		- 14,645 ,014.7 2						1,039, 302,69 6.79	
成都 辰显 光电 有限 公司	161,48 6,238. 74				- 27,589 ,419.8 8	17,540 ,463.3 3					151,43 7,282. 19	
合肥 北城 信息 技术 科创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17,137 ,239.0 9		11,707 ,318.0 0		- 138,64 5.21						28,705 ,911.8 8	
合肥 维信 诺电 子有 限公 司	509,16 1,135. 88		545,45 4,000. 00		- 104,10 2,210. 33						950,51 2,925. 55	
合肥 国显 科技 有限 公司					- 21,891 ,192.3 0					200,00 0,000. 00	178,10 8,807. 70	
小计	5,202, 512,79 7.00		3,680, 849,43 6.81	- 213,86 1,386. 13	- 442,54 0,588. 26	17,540 ,463.3 3				1,048, 125,50 0.09	9,292, 626,22 2.84	

合计	5,202,512,797.00	3,680,849,436.81	213,861,386.13	-442,540,588.26	17,540,463.33	1,048,125,500.09	9,292,626,222.84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1) 本期对子公司投资中，霸州云谷、固安云谷、江苏维信诺、固安显示其他变动系本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在各子公司入职，股权激励费用已由子公司承担，因此在母公司报表中，将子公司实际承担的股份激励费用计入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2) 本期对子公司投资及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中，合肥国显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变动系其他股东增资导致丧失控制权时，公司持有的剩余股权由对子公司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转入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 本期对孙公司国显光电的追加投资在江苏维信诺列示。

4) 本期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中，廊坊显示基金的其他变动系清算公司所致。报告期内，廊坊显示基金全体合伙人共同决定解散廊坊显示基金并进行清算，廊坊显示基金将按各方协商约定进行解散、清算及注销，并将其所持全部河北显示基金份额作为合伙企业财产，根据相关合伙人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按原始状态分配给相关合伙人，清算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廊坊显示基金份额，公司由通过廊坊显示基金间接持有河北显示基金 16 亿元份额变为直接持有。

5) 本期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中，河北显示基金减少投资 2.14 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河北显示基金全体合伙人共同决定对河北显示基金进行减资，减资金额为河北显示基金未用于投资的闲置资金 6 亿元，各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河北显示基金的其他变动，主要是报告期内廊坊显示基金完成清算股权下沉至河北显示基金，公司将对廊坊显示基金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入河北显示基金，同时由于公司对河北显示基金的直接持股比例增加，公司将原来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股权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以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72,816,197.19	5,057,550,185.03	2,980,954,370.18	2,972,064,063.07
其他业务	164,166,947.24	110,547,789.78	131,196,656.33	65,769,544.38
合计	5,236,983,144.43	5,168,097,974.81	3,112,151,026.51	3,037,833,607.4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OLED 产品及服务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5,200,916,163.30	5,168,097,974.81	36,066,981.13		5,236,983,144.43	5,168,097,974.81
其中：						
OLED 产品	5,085,638,405.71	5,070,333,926.95			5,085,638,405.71	5,070,333,926.95
其他产品或服务	115,277,757.59	97,764,047.86	36,066,981.13		151,344,738.72	97,764,047.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5,200,916,163.30	5,168,097,974.81	36,066,981.13		5,236,983,144.43	5,168,097,974.81
其中：						
境内	5,200,914,171.37	5,168,093,300.81	36,066,981.13		5,236,981,152.50	5,168,093,300.81
境外	1,991.93	4,674.00			1,991.93	4,674.0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5,200,916,163.30	5,168,097,974.81	36,066,981.13		5,236,983,144.43	5,168,097,974.81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5,200,916,163.30	5,168,097,974.81	36,066,981.13		5,236,983,144.43	5,168,097,974.8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计	5,200,916,163.30	5,168,097,974.81	36,066,981.13		5,236,983,144.43	5,168,097,974.8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要求的产品、质量标准及供货时间履行供货义务。公司主要业务为 OLED 产品及服务业务，产品销售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不同客户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2,540,588.26	-366,232,236.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4,672.27	-6,536,098.80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985,080.96	-13,060,315.46
债务重组利得	-9,087,943.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229,307.03	-22,064,977.40
合计	-472,978,247.31	-407,893,628.21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8,496,666.31	主要系报告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9,133,722.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56,900.5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4,423,836.9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79,054.40	
债务重组损益	86,445,55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1,387.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943,887.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5.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935,086.00	
合计	596,227,852.2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报告期内收到的代扣代缴税金手续费返还、增值税加计抵减额、业务调整支出。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37.04%	-1.8080	-1.8080

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86%	-2.2382	-2.238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